

公司代码：600203

公司简称：福日电子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卞志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宜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涉及的经营计划进展说明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3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或福日电子	指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集团	指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日集团	指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福日实业	指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日科技	指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福日照明	指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福日光电	指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福日进出口	指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福日配件	指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蓝图节能	指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迈锐光电	指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友好环境	指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源磊科技	指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中诺通讯	指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两岸照明	指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顺微电子	指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映科技	指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日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FURI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F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卞志航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政声	吴智飞
联系地址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3层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2层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电话	0591-83315984	0591-83318998
传真	0591-83319978	0591-83319978

电子信箱	xuzs@furielec.com	wuzf@furielec.com
------	-------------------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州市开发区科技园区快安大道创新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5
公司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2-1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5
公司网址	http://www.furielec.com
电子信箱	furielec@furiele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日电子	600203	ST福日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5年12月16日
注册登记地点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50000705101389R
税务登记号码	91350000705101389R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000705101389R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七、 其他有关资料

无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87,890,314.85	3,094,541,177.51	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71,742.78	23,624,049.82	5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646,670.91	-23,414,988.8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1,382.45	-120,985,195.0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78,271,799.87	1,644,158,083.65	38.57
总资产	4,769,662,707.07	4,682,896,171.76	1.8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2	0.0621	4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2	0.0621	43.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54	-0.061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1.48	增加0.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90	-1.47	不适用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3,075.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 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 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32,607.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 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 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 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2,819.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30,055.80	
所得税影响额	-987,224.79	
合计	1,525,071.8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调结构，稳增长，促提升”为公司的经营方针，立足新起点，开创新思路，探索新模式，进一步做大做强通讯及 LED 产业，努力调整制造业务与内外贸供应链业务比重，提高经营盈利水平，提升企业竞争力，努力实现公司持续科学发展。201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2.8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17.17 万元。

▲优化结构，促进主业提升

1. 优化通讯业务结构，提高盈利能力

中诺通讯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推广力度，华为、海外客户的订单大幅增长；实施控本增效，推行精细化生产，提高产能和自动化水平。

2. 调整 LED 业务结构，提高市场竞争力

(1) 源磊科技加大研发投入，引进高端技术和管理人才，完成了闪光灯、植物灯、红外灯、光引擎等特种照明封装器件研发和试产工作，优化了产品结构；实施通用照明和特种照明封装产能和制造水平提升计划，扩大业务规模，降低生产成本；加大市场投入，在广告标识市场和 LED 灯丝市场取得了较好成效，并成功引进了国内知名照明大客户，实现批量供货。

(2) 迈锐光电着力推进市场结构调整, 通过设立境外子公司或办事处, 加强海外营销网络建设, 拓展海外广告传媒、体育赛事等市场订单; 优选国内订单, 重点拓展监控中心、指挥中心、交通诱导等显示屏应用市场; 优化内部管理体系, 通过信息化改造, 实施内部流程再造, 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

3. 优化内外贸供应链业务结构, 实现转型升级

加强供应链平台建设, 优化国内外业务结构, 重点拓展央企、省属国企、大型集团等大客户的供应链业务, 控制业务规模和业务风险, 提高盈利能力; 调整进出口产品结构, 扩大自产产品和高附加值产品的业务比例, 提高盈利能力。

针对经营困难的子公司, 公司积极采取“一企一策”的方式, 努力改变相关子公司的经营方式。积极协助推进蓝图节能相关诉讼事项; 优化友好环境业务模式, 加强应收账款催收; 积极推进福日照明营销网络建设, 拓展海外市场。

▲加强资本运作, 提升内部管理

1. 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的批复, 在复杂艰难的市场环境下,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顺利完成募集资金工作, 共募集资金约 6.54 亿元。

2. 推进信息化建设。推进完成了一期“4+1 系统”、企业门户网站、电商门户网站等系统建设和平台搭建, 完成源磊科技、友好环境、福日实业等企业的信息化改造工作, 并已上线运行。

3. 加强品牌培育和企业文化建设。报告期继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增强企业凝聚力, 上半年公司被评为“福建省工业企业品牌培育试点合格企业”。

4. 推进提质增效工作。成立提质增效工作推进小组, 制定提质增效工作计划, 将工作目标列入经营考核范围, 定期、不定期对各项工作任务进行检查、监督和考核, 确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287,890,314.85	3,094,541,177.51	6.25
营业成本	3,053,865,200.32	2,933,880,464.43	4.09
销售费用	39,252,542.36	38,872,828.55	0.98
管理费用	141,465,130.03	101,372,740.38	39.55
财务费用	21,896,441.37	25,056,930.71	-1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1,382.45	-120,985,195.0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91,356.09	-50,050,724.9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49,941.07	5,257,328.91	1,525.35
研发支出	99,563,137.48	32,618,381.29	205.2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中诺通讯研发费用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6.54 亿元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中诺通讯报告期研发项目增多,导致研发项目支出增加。

2 其他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6,166,376 股新股。

2016 年 4 月 29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 G-01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29 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76,166,375 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53,507,497.5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4,361,970.3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9,145,527.13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76,166,375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62,979,152.13 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重点关注通讯及 LED 产业,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努力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继续推进业务结构调整,大幅提升通讯及 LED 业务规模及其占比,提高盈利能力。

2.优化产业布局,加大通讯及 LED 产业投入,推动所属企业加强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力度,稳固国内市场,布局海外市场,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通讯产品与智慧家电	1,811,039,791.23	1,614,782,418.29	10.84	115.62	109.18	增加 2.75 个百分点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237,602,414.42	218,274,382.73	8.13	-37.67	-29.25	减少 10.93 个百分点
贸易类	1,233,137,920.98	1,217,619,767.84	1.26	-33.92	-34.18	增加 0.4 个百分点
软件及技术开发业	1,731,794.8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782,694,285.47	-46.55
中南地区	1,682,601,003.65	158.94
华北、东北地区	11,643,913.82	-72.45
西北、西南地区	19,162,607.53	22.27
国外	787,410,111.04	-13.99
合计	3,283,511,921.51	6.35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为：

1、 综合集成服务优势

公司是为全球知名手机厂商提供手机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增值应用等 ODM 业务的通讯解决方案提供商，是 LED 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工程项目的设计、投资、建设与运营等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已获得城市和道路照明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建筑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国家发改委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全球知名手机企业合格认证厂商等多项资质，具备完善的产品供应体系和综合集成服务体系，已逐步成为国内领先的全方位节能解决方案提供商和通讯解决方案提供商，可为公共机构、商业机构、工业企业、建筑企业及消费者提供全方位的节能减排服务和通讯服务。

2、 技术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成为福建省首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工程创新型企业”、“福建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获得了“福州经济开发区龙头骨干企业”、“福建省工业企业质量信誉承诺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标杆企业”等多项荣誉。

3、品质优势

公司所有产品均按照国内外规定的标准体系生产，重点以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为指导，促进公司各产品线质量管理体系的改进和完善。做好原材料采购、生产流程、品质检验、产品保管等各环节的质量管理工作，并建立产品质量溯源和责任机制，供应商产品送检及筛选评价机制。公司各项产品已通过多项国际认证，并列入“福建省政府投资项目甲供设备材料供应商名录”、“福建省 LED 优选产品供应商名录”、“福州市工业产品推荐使用目录”和“福州市名优产品名录”等。

4、协同优势

公司通过建立集封装、照明产品、工程项目等为一体的 LED 产业链，深化 LED 产业布局，基本实现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协同及整合，有助于公司在原材料采购、内部资源调配、行业及专业人才管理、销售和渠道等方面形成关联和配套优势，进而通过协同效应来降低成本、创新技术、共享信息、开拓市场等，打造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536	华映科技	68,627,610.52	0.528	0.528	66,088,800.00	-1,629,469.37	4,130,5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定向增发的股份
601211	国泰君安	8,910,287.79	0.1193	0.1193	161,880,531.96	4,731,752.48	-41,698,568.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认购、诉讼仲裁等
合计		77,537,898.31	/	/	227,969,331.96	3,102,283.11	-37,568,018.73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华映科技报告期损益-1,629,469.37 元为补缴以前年度减持华映科技股票应缴纳的税款。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国泰君安投资	19,821,188.46	0.887	0.887	19,821,188.46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诉讼仲裁
合计	19,821,188.46	/	/	19,821,188.46	0	0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6	非公开发行	65,350.75	63,914.55	63,914.55	0	/
合计	/	65,350.75	63,914.55	63,914.55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6年4月29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G-01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4月29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166,375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5,350.7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436.2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914.55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偿还借款	否	46,000.00	46,000.00	46,000.00	是	完成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350.75	17,914.55	17,914.55	是	完成	/	/		/	/
合计	/	65,350.75	63,914.55	63,914.55	/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5,350.7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914.55万元。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中诺通讯

注册资本15,606.0175万元,本公司占100%股权。主营移动通讯终端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2016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91,511.58万元,净资产为60,902.75万元;2016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181,326.89万元,净利润为8,595.44万元。

(2) 迈锐光电

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本公司占69.5945%股权。主营LED显示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2016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7,299.23万元,净资产为11,175.11万元;2016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6,667.84万元,净利润为-1,959.13万元。

(3) 源磊科技

注册资本为 3,615.3846 万元，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 LED 封装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8,377.73 万元，净资产为 15,842.07 万元；2016 年 1-6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15,968.96 万元，净利润为 1,071.12 万元。

(4) 福日照明

注册资本为 4,800 万元，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 LED 室内外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239.92 万元，净资产为 -4,576.80 万元；2016 年 1-6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370.70 万元，净利润为 -556.58 万元。

(5) 福日实业

注册资本为 16,000 万元，本公司占 100% 股权。主营国内供应链管理业务。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3,107.98 万元，净资产为 4,792.17 万元；2016 年 1-6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72,184.22 万元，净利润为 12.96 万元。

(6) 福日科技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占 65% 股权。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2,502.13 万元，净资产为 2,259.27 万元；2016 年 1-6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50,886.51 万元，净利润为 109.92 万元。

(7) 福日进出口

注册资本为 1,264 万元，本公司占 100% 股权。主营进出口贸易业务。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902.47 万元，净资产为 -2,023.46 万元；201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414.01 万元，净利润为 -204.13 万元。

(8) 蓝图节能

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本公司占 76.2% 股权。主营余热发电及其它节能项目、环保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5,176.50 万元，净资产为 -7,452.81 万元；2016 年 1-6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 -2,597.60 万元。

(9) 友好环境

注册资本为 1,021 万元，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太阳能/空气能一体化热水业务和分布式光伏发电业务。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887.47 万元，净资产为 -1,092.70 万元；2016 年 1-6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158.32 万元，净利润为 -446 万元。

(10) 福顺微电子

注册资本为 14,101.08 万元，本公司占 30% 股权。主营 4 英寸和 6 英寸 IC 芯片。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8,583.43 万元，净资产为 23,329.54 万元；2016 年 1-6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6,967.85 万元，净利润为 22.22 万元。

(11) 两岸照明

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本公司占 20% 股权。主营 LED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7,956.38 万元，净资产为 6,975.07 万元；2016 年 1-6 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758.61 万元，净利润为-603.16 万元。

(12) 华映科技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该公司股票 411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0.528%。

(13) 国泰君安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该公司股票 9,099,524 股，占其总股本的 0.119%。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无。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本公司与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代购国库券债券纠纷案	详见 2012 年 7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 2012 年中报
本公司与常州江盛石油化工储运有限公司仓储合同纠纷案	详见 2013 年 8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 本公司 2013 年中报
本公司与上海宜州钢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详见 2013 年 3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 本公司 2012 年年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福日电子、福日实业		民事诉讼	2012 年 3 月份, 福日实业分别与上海浪港物资有限公司(下称“浪港公司”)及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下称“浙江五矿”)签订购销合同, 由福日实业向浪港公司购买钢材, 然后销售给浙江五矿。2012 年 3 月 26 日浙江五矿向福日实业出具收货确认函, 双方之间的购销合同履行完毕。2015 年 3 月份浙江五矿突然以货物不存在, 无法提取货物为理由起诉了福日实业, 福日电子也被一并起诉。浙江五矿要求法院判令解除其与福日实业签订的《购销合同》, 福日实业返还货款人民币 14,904,598.80 元, 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682,827 元, 并要求福日电子与福日实业承担连带责任。福日实业不服一审判决, 已提起上诉, 二审已开庭, 但尚未审判。	17,587,425.80	否	二审已开庭审理, 截至目前尚未判决。	一审已判决, 判决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福日实业承担 8,895,310.34 元人民币的责任, 福日实业已提起上诉, 二审已开庭, 但尚未审判。	
许钢、林志强	蓝图节能、练涛、练菲、练生茂、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许钢、林志强 2014 年 12 月 12 日诉至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福州中院”), 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 借款期限 12 个月, 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 练生茂、练菲、蓝图节能、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 故要求返还许钢借款本金 18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00 万元, 月利息按 1.92%)、返还林志强借款本金 2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10 万元, 月利息按 1.92%)。福州中院已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向蓝图节能送达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 并定于 2015 年 3 月 12 日 9 点开庭。蓝图节能已经委托名仕律所向法院提交《延期举证期限申请书》、《追加原告、被告申请书》、《提级与并案审理申请书》、《调查举证申请书》, 但部分申请未得到法院采纳。	5,900,000	是, 计提预计负债 6,912,169 元。	发回重审		

				一审法院判决练涛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许钢欠款本金 180 万元及相应利息，偿还林志强欠款本金 200 万元及相应利息，蓝图节能、蓝盛公司练生茂、练菲对以上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由 5 被告承担。蓝图节能不服福州中院一审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福建省高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1、撤销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2、将本案发回一审法院重审，或查明事实后依法改判；3、本案一、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许钢、林志强负担。福建省高院审理后认为，本案诉争民间借贷合同的出借人是被上诉人许钢、林志强和余盛、管牡丹 4 人。管牡丹、余盛是本案的必要共同诉讼人，原审法院未追加余盛、管牡丹为共同被告，程序上违反法律规定，故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福州中院重审。目前，福州中院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管牡丹	蓝图节能		民事诉讼	管牡丹 2014 年 9 月 9 日诉至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练生茂、练菲、蓝图节能提供连带担保，故要求返还管牡丹借款本金 3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62 万元，月利息按 1.92%）。蓝图节能已经委托名仕律所向法院提交《管辖异议申请书》、《追加原告、被告申请书》，但未得到法院采纳。2016 年 8 月 1 日，蓝图节能代理律师于收到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一审判决蓝图节能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管牡丹借款本金 300 万元及利息。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向福州中院提起上诉。	4,620,000	否	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向福州中院提起上诉	
余盛	练涛、练生茂、练菲、蓝图节能		民事诉讼	余盛 2014 年 9 月 4 日诉至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练生茂、练菲、蓝图节能提供连带担保，故要求返还余盛借款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54 万元，月利息按 1.92%）。蓝图节能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简称“名仕律所”）向法院提交《管辖异议申请书》、《追加原告、被告申请书》，但未得到法院采纳。2016 年 8 月 1 日，蓝图节能代理律师于收到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一审判决练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余盛借款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蓝图节能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向福州中院提起上诉。	1,540,000	否	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向福州中院提起上诉	
蓝图节能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简称“三金公司”）		民事诉讼	2010 年 8 月 21 日，蓝图节能与三金公司签订了《TRT 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约定双方采用节能量分享模式，由蓝图节能为三金公司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履行过程中三金公司违约，为此蓝图节能向福州中院起诉，要求解除签订的合同、支付节能技术服务费 9931561.64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为 1016163.3 元）和可得利益损失 25045500 元、诉讼费。福州中院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立案受理，并应蓝图节能申请，查封了三金公司相应的土地。福州中院一审判决：（1）解除蓝图节能和三金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1 日签订的《TRT 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2）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蓝图节能所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9931561.64 元；（3）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蓝图节能自 201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0 月 31	35,993,224.94	否	二审	

			<p>日止逾期付款违约金 1016163.3 元；（4）三金公司应赔偿蓝图节能可得利益损失 25045500 元；（5）蓝图节能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三金公司电费计 4080 元；（6）驳回三金公司反诉请求蓝图节能支付工程延期违约金 4410000 元的诉讼请求。三金钢铁因不服福州中院一审判决，向福建省高法院提起上诉，请求：（1）请求撤销福州中院一审判决第四项判决，依法改判驳回被上诉人诉求上诉人赔偿可得利益损失 25,045,500 元的诉讼请求。（2）判令被上诉人承担以上案件一审、二审的诉讼费。蓝图节能不服福州中院一审部分判决也提起上诉，请求：（1）请求一审判决第三项“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蓝图节能自 201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逾期付款违约金 1016163.3 元”，改判为“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以 9931561.64 元为基数自 2012 年 11 月 10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按日万分之五支付给蓝图节能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为 1016163.3 元”。（2）上诉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目前，福建省高院已经通知蓝图节能开庭时间定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上午。</p>				
蓝图节能	三金公司	民事诉讼	<p>2010 年 8 月 21 日，蓝图节能与三金公司签订了《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双方采用节能量分享模式，由蓝图节能为三金公司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履行过程中三金公司违约，为此蓝图节能向福州中院起诉，要求解除签订的合同、支付节能技术服务费 7072438.4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为 395109.2 元）和可得利益损失 46816874 元、诉讼费。福州中院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立案受理。福州中院一审判决：（1）解除蓝图节能和三金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1 日签订的《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2）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蓝图节能所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7072438.4 元；（3）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蓝图节能自 2013 年 10 月 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逾期付款违约金 395109 元；（4）三金公司应赔偿蓝图节能可得利益损失 46816874 元；（5）蓝图节能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三金公司水费、电费共计 14472 元；（6）驳回三金公司反诉请求蓝图节能支付工程延期违约金 13445000 元的诉讼请求。三金钢铁因不服福州中院一审判决，向福建省高法院提起上诉，请求：（1）请求撤销福州中院一审判决第四项、第六项判决，依法改判驳回被上诉人诉求上诉人赔偿可得利益损失 46,816,874 元的诉讼请求，支持上诉人的反诉请求。（2）判令被上诉人承担以上案件一审、二审的诉讼费。蓝图节能不服福州中院一审部分判决也提起上诉，请求：（1）请求将一审判决第三项“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蓝图节能自 2013 年 10 月 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逾期付款违约金 395109 元”，改判为“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以 7072438.4 元为基数自 2013 年 10 月 8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按日万分之五支付给蓝图节能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为 395109 元”。（2）上诉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目前，福建省高院已经通知蓝图节能开庭时间定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上午。</p>	54,284,421.6	否	二审	

(三)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无

(四) 其他说明

无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75）。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第十二大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第 5 小点关联交易情况）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信息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75)。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7,065.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7,065.5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7,065.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3.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1,605.6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1,605.6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	业绩承诺：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等 11 名交易对方承诺：在下述业绩承诺期间，中诺通讯的业绩应达到如下指标：(1) 2014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8,000 万元；(2) 201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0,000 万元；(3) 2016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2,0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期限 3 年	是	是	正在履行	
	股份限售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贝风雨、王州明、张凯师、皖江物流、东	锁定期承诺：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贝风雨承诺，在其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也不由福日电子回购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同时，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承诺，自上述 36 个月锁定期结束后，其因本次认购股份直接或间接持有福日电子的股份 12 个月内减持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 50%，24 个月内减持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 75%。王州明、张凯师、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承诺：在其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期限 1-5 年	是	是	正在履行。其中王州明、张凯师、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对股份限售的承诺已履行完毕。	

		方富海、富海二号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也不由福日电子回购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控股股东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承诺时间为2013年12月16日，长期有效	否	是	正在履行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实际控制人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同时，针对 LED 产业的投资与经营事项，我公司特别承诺如下：</p> <p>1、将福日电子作为我公司控制的从事 LED 封装、应用产品及工程项目的唯一业务平台。</p> <p>2、在以下条件之一成就时，信息集团将所持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福日电子，具体定价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公允确定：（1）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2）确定或合理预计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实现年度净利润达到 1,000 万元时。</p> <p>3、作为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的股东（持有 36.52%），在兆元光电 LED 外延片（MOCVD）项目完成全部总投资并开始产生效益之后，我</p>	承诺时间为2016年8月2日，长期有效	否	否	两岸照明 2014年、2015年亏损额分别达到584.34万元、1,208.22万元，该公司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也未按预期实现快速发展并盈利。鉴于两岸照明的经营现状，若依照原承诺注入本公司，将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直接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已于2016年6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8月1日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与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原承诺的第2条变更为“2、信息集团将于2016年12月15日前将所持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35%的股权转让给与信息集团及信息集团下属企业无关联的第三方，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原承诺其它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将所持兆元光电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福日电子，具体定价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公允确定。4、按兆元光电《章程》规定，我对兆元光电投资等重大问题决策拥有一票否决权。在我公司持有的兆元光电股权未转让给福日电子之前，若兆元光电计划从事 LED 封装及应用产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福日电子本次收购的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目前主营 LED 显示屏业务），我承诺行使上述一票否决权，因此兆元光电不会发生与福日电子在 LED 封装及应用产品方面的同业竞争。”					
盈利预测及补偿	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2013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陈泽波等相关方”）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迈锐光电应达到以下业绩目标：</p> <p>(1)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3500 万元人民币和 3900 万元人民币。</p> <p>(2)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合计数不低于 12000 万元人民币。</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第四条补偿方式：</p> <p>如迈锐光电在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实际盈利数低于本协议第一条陈泽波等相关方承诺的业绩，则需在相关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相关年度经审计的实际盈利数与当年度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差额由陈泽波等相关方支付至福日电子指定的银行账户。</p>	承诺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2 日，期限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是	否	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具体原因：（1）2015 年度受市场环境的影响，2015 年该公司仅取得 3.66 亿的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18%；同时，为拓展新市场及留住原有客户付出了更多的成本，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800 万元；应收账款 1 年以上的比重增大，本年计提坏账损失 494 万元。（2）2015 年迈锐光电 LED 生产基地从深圳搬迁至惠州，搬迁期间公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陈泽波等相关方应补偿的现金金额为 2,324.15 万元，应于 2016 年 5 月 14 日前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陈泽波等相关方因个人原因无法按时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但均保证继续履行业绩承诺，并承诺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将业绩承诺补偿款一次性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并支付相应利息。 截止 2016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已收到陈泽波等相关方的业绩承诺补偿款及利息共计 23,326,420.58 元，陈泽波等相关方对 2015 年度业绩承诺的	

			<p>如迈锐光电在三年期内合计实际盈利数低于本协议第一条陈泽波等相关方承诺的三年期合计业绩，则乙方需在迈锐光电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三年期合计实际盈利数与三年期合计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扣除陈泽波等相关方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第四条 4.1 款已履行 2013 年度、2014 年度业绩补偿义务的金额）。差额由陈泽波等相关方支付至福日电子指定的银行账户。</p>				<p>司生产订单进度受到较大影响，导致部分订单无法在报告期内交付。同时，生产调试及人员更换、招聘等原因，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生产效率和良品率。此外，生产基地转固定资产增加了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及利息费用。</p>	<p>补偿已履行完毕。</p>
其他承诺	分红	本公司	<p>根据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之规定：</p> <p>1、公司的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p> <p>2、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长期发展和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p> <p>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风险投资等）、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指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有形或无形的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风险投资等）、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指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有形</p>	<p>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6 日，期限三年</p>	是	是	正在履行	

			或无形的资产) 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20%。 3、公司可以根据发展需要, 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方式回报投资者。					
	其他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信息集团或控股股东福日集团承诺从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 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份 2% (最低增持股数不少于 100 万股), 并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13 日, 期限一年	是	是	信息集团已增持本公司股份 108 万股。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增强制度执行力度，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依法依规行使职权，独立运作、科学决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7,109,952	20.28	76,166,375				76,166,375	153,276,327	33.5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3,775,634	8.88	8,821,387				8,821,387	42,597,021	9.33
3、其他内资持股	43,334,318	11.40	67,344,988				67,344,988	110,679,306	24.2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8,310,023				38,310,023	38,310,023	8.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334,318	11.40	29,034,965				29,034,965	72,369,283	15.8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3,170,793	79.72						303,170,793	66.42
1、人民币普通股	303,170,793	79.72						303,170,793	66.4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0,280,745	100.00	76,166,375				76,166,375	456,447,12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76,166,375 股已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775,634	0	0	42,597,021	非公开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0	0	8,821,387			2019年5月6日
福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	0	0	22,179,487	22,179,487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业						
福州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4,536,713	4,536,713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平安大华永智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1,593,823	11,593,823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王敏桦	0	0	17,441,142	17,441,142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胡红湘	0	0	11,593,823	11,593,823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合计	33,775,634		76,166,375	109,942,009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582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0	94,234,189	20.65	0	无	0	国有法 人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901,387	43,677,021	9.57	42,597,021	无	0	国有法 人
福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2,179,487	22,179,487	4.86	22,179,487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王敏桦	17,441,142	17,441,142	3.82	17,441,142	质押	17,440,000	境内自 然人
王清云	0	16,985,808	3.72	16,985,808	质押	12,739,356	境内自 然人
胡红湘	11,593,823	11,593,823	2.54	11,593,823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永智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11,593,823	2.54	11,593,823	无	0	其他
霍保庄	0	11,580,104	2.54	11,590,104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69,700	7,069,652	1.55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003,000	7,003,030	1.5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94,234,189	人民币普通股	94,234,18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69,652	人民币普通股	7,069,652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003,030	人民币普通股	7,003,030
中欧基金-招商银行-中欧增值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福建省鞋帽进出口集团公司	3,505,629	人民币普通股	3,505,62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3,438,771	人民币普通股	3,438,77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30,467	人民币普通股	3,030,467
交通银行-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2,588,508	人民币普通股	2,588,508
中欧基金-招商银行-天津珑曜恒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73,543	人民币普通股	2,573,5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92,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2,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775,634	2017年12月31日	33,775,634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8,821,387	2019年5月6日	8,821,387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福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2,179,487	2019年5月6日	22,179,487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3	王敏桦	17,441,142	2019年5月6日	17,441,142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4	王清云	8,492,904	2017年12月31日	8,492,904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4,246,452	2018年12月31日	4,246,452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4,246,452	2019年12月31日	4,246,452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5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永智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1,593,823	2019年5月6日	11,593,823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6	胡红湘	11,593,823	2019年5月6日	11,593,823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7	霍保庄	5,790,052	2017年12月31日	5,790,052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895,026	2018年12月31日	2,895,026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895,026	2019年12月31日	2,895,026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8	福州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36,713	2019年5月6日	4,536,713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9	陆军	1,855,81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855,810	发行之日起 锁定 36 个月
		927,90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927,905	发行之日起 锁定 48 个月
		927,90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927,905	发行之日起 锁定 60 个月
10	贝风雨	3,091,81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091,815	发行之日起 锁定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26,633,707.11	499,984,287.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1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427,065.90	6,933,540.86
应收账款	七、5	1,020,470,329.19	1,116,467,678.78
预付款项	七、6	483,620,754.60	393,959,003.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45,390,320.65	29,502,388.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80,250,291.27	537,028,525.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84,114,193.34	132,215,408.68
流动资产合计		2,848,006,662.06	2,716,090,832.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247,790,520.42	297,881,21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5	297,916.75	379,416.7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84,966,995.61	86,106,660.37
投资性房地产	七、17	5,205,014.09	5,382,606.41
固定资产	七、18	769,712,133.79	760,473,529.39
在建工程	七、19	11,196,380.48	17,101,741.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173,345,956.98	185,019,520.92
开发支出	七、25	11,784,367.01	
商誉	七、26	554,235,981.84	554,235,981.8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7	24,159,069.38	29,094,77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18,748,068.16	10,386,37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9	20,213,640.50	20,743,514.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1,656,045.01	1,966,805,339.00
资产总计		4,769,662,707.07	4,682,896,17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0	374,057,501.88	855,334,311.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3	331,030,549.01	295,973,887.43
应付账款	七、34	1,037,779,452.32	951,862,336.08
预收款项	七、35	320,322,259.70	258,068,886.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15,093,464.21	19,404,511.23
应交税费	七、37	29,951,990.80	50,667,126.87
应付利息	七、38	1,376,892.61	3,722,501.30
应付股利	七、39	24,328,000.00	
其他应付款	七、40	29,930,713.10	219,131,351.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54,816,259.32	56,654,100.9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18,687,082.95	2,710,819,013.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3	68,486,833.31	85,438,685.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5	15,601,032.32	4,599,158.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47		50,000.00
预计负债	七、48	6,912,169.00	6,912,169.00
递延收益	七、49	10,800,678.86	8,219,25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8	73,031,525.78	87,522,786.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832,239.27	192,742,058.01
负债合计		2,393,519,322.22	2,903,561,071.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0	456,447,120.00	380,280,7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2	1,631,568,089.85	1,068,588,937.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4	155,269,154.11	192,837,172.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6	24,442,929.82	24,442,929.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7	10,544,506.09	-21,991,70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8,271,799.87	1,644,158,083.65
少数股东权益	九、1	97,871,584.98	135,177,016.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6,143,384.85	1,779,335,10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69,662,707.07	4,682,896,171.76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083,901.78	104,360,47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17,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16,382,175.11	14,633,203.34
预付款项		18,339,319.27	60,860,413.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5,672,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56,324,632.47	405,435,752.37
存货		12,802,030.09	9,748,462.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267,089.50	39,183,231.99
流动资产合计		724,871,148.22	651,721,541.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7,790,520.42	297,881,21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426,831,646.39	1,427,971,311.15
投资性房地产		3,980,651.70	4,118,614.38
固定资产		22,452,225.66	20,940,973.02
在建工程		11,234,363.18	13,274,555.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8,142.82	453,493.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9,990.31	855,71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0,282.11	483,96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4,33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8,507,822.59	1,767,074,180.22
资产总计		2,443,378,970.81	2,418,795,721.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810,000.00
应付账款		20,294,791.38	19,663,285.30
预收款项		5,774,225.27	53,179,550.66
应付职工薪酬		660,487.01	744,486.91
应交税费		84,125.21	10,385,688.38
应付利息			1,389,159.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38,448.08	204,862,854.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152,076.95	646,035,024.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56,384.70	64,279,057.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756,384.70	64,279,057.61
负债合计		88,908,461.65	710,314,082.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6,447,120.00	380,280,7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4,436,313.50	1,041,457,161.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5,269,154.11	192,837,172.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42,929.82	24,442,929.82
未分配利润		113,874,991.73	69,463,629.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54,470,509.16	1,708,481,638.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3,378,970.81	2,418,795,721.51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87,890,314.85	3,094,541,177.51
其中：营业收入	七、58	3,287,890,314.85	3,094,541,177.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70,394,896.17	3,116,236,067.06
其中：营业成本	七、58	3,053,865,200.32	2,933,880,464.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59	4,500,309.11	5,588,936.24
销售费用	七、60	39,252,542.36	38,872,828.55
管理费用	七、61	141,465,130.03	101,372,740.38
财务费用	七、62	21,896,441.37	25,056,930.71
资产减值损失	七、63	9,415,272.98	11,464,16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5	1,963,180.73	55,368,757.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9,664.76	1,130,835.6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58,599.41	33,673,867.63
加：营业外收入	七、66	12,358,438.24	8,296,132.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92,360.81
减：营业外支出	七、67	2,693,357.07	206,615.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53,075.23	5,58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23,680.58	41,763,385.20
减：所得税费用	七、68	9,564,804.29	14,406,421.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58,876.29	27,356,96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71,742.78	23,624,049.82
少数股东损益	九、1	-16,612,866.49	3,732,914.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69	-37,568,018.73	210,740,688.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68,018.73	210,740,688.3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68,018.73	210,740,688.3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568,018.73	210,740,688.3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009,142.44	238,097,65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6,275.95	234,364,738.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12,866.49	3,732,914.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892	0.06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892	0.06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2,950,100.63	243,556,959.7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2,413,896.81	240,017,874.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475.57	696,307.21
销售费用		2,829,223.54	3,155,857.17
管理费用		12,517,846.25	9,026,022.39
财务费用		1,484,796.87	15,897,495.48
资产减值损失		627,862.59	-1,175,861.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7,634,618.35	55,346,377.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9,664.76	1,130,835.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607,617.35	31,285,642.65
加：营业外收入		17,948.57	1,245,404.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71,793.74	8,630.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838.34	986.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153,772.18	32,522,416.56
减：所得税费用		-4,257,589.59	8,635,988.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11,361.77	23,886,427.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68,018.73	210,740,688.3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68,018.73	210,740,688.3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568,018.73	210,740,688.3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43,343.04	234,627,115.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76,459,820.60	3,957,778,782.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9,762,240.16	118,426,513.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125,568,268.39	113,362,11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1,790,329.15	4,189,567,40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8,110,226.41	3,746,312,729.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769,690.27	208,327,34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647,774.16	83,236,52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340,361,255.86	272,676,00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2,888,946.70	4,310,552,60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1,382.45	-120,985,195.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9,469.37	63,666,053.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2,314.86	27,47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480.00	484,225.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12,557,685.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0,325.49	76,735,44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101,681.58	114,273,283.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100,000.00	12,512,884.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01,681.58	126,786,16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91,356.09	-50,050,72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507,497.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501,772.83	710,401,659.9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23,633,679.65	32,675,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7,642,949.98	743,077,059.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0,568,276.75	649,789,293.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221,373.77	75,186,569.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54,403,358.39	12,843,868.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193,008.91	737,819,73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49,941.07	5,257,32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3,478.92	1,888,853.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33,446.35	-163,889,737.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039,936.34	299,900,80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973,382.69	136,011,066.08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52,356.54	313,423,946.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29,894.07	11,193,49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82,250.61	324,617,43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011,596.64	355,905,819.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15,632.99	7,184,997.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58,767.02	26,875,916.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704,094.71	146,308,20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190,091.36	536,274,94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07,840.75	-211,657,502.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9,469.37	63,666,053.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1,75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	8,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2,983.11	63,674,403.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7,256.50	2,108,76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256.50	2,108,76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726.61	61,565,63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507,497.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2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75,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507,497.50	248,675,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000,000.00	8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97,800.89	18,253,988.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82,048.65	9,580,188.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479,849.54	116,434,177.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27,647.96	132,241,22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03	-77.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15,670.85	-17,850,71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85,743.95	57,663,522.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801,414.80	39,812,804.17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92,837,172.84		24,442,929.82		-21,991,701.73	135,177,016.51	1,779,335,10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92,837,172.84		24,442,929.82		-21,991,701.73	135,177,016.51	1,779,335,10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166,375.00				562,979,152.13		-37,568,018.73				32,536,207.82	-37,305,431.53	596,808,284.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68,018.73				36,171,742.78	-16,612,866.49	-18,009,142.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166,375.00				562,979,152.13						-3,635,534.96	3,635,434.96	639,145,427.1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166,375.00				562,979,152.13								639,145,527.1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635,534.96	3,635,434.96	-100.00
(三)利润分配												-24,328,000.00	-24,32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328,000.00	-24,328,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6,447,120.00				1,631,568,089.85		155,269,154.11		24,442,929.82		10,544,506.09	97,871,584.98	2,376,143,384.8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16,820,384.86		22,277,888.62		-110,480,768.05	132,335,375.15	1,609,822,56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16,820,384.86		22,277,888.62		-110,480,768.05	132,335,375.15	1,609,822,56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16,787.98		2,165,041.20		88,489,066.32	2,841,641.36	169,512,536.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016,787.98				117,273,759.67	2,841,641.36	196,132,189.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65,041.20		-28,784,693.35		-26,619,652.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5,041.20		-2,165,041.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19,652.15		-26,619,652.1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92,837,172.84		24,442,929.82		-21,991,701.73	135,177,016.51	1,779,335,100.16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92,837,172.84		24,442,929.82	69,463,629.96	1,708,481,638.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92,837,172.84		24,442,929.82	69,463,629.96	1,708,481,638.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166,375.00				562,979,152.13		-37,568,018.73			44,411,361.77	645,988,870.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68,018.73			44,411,361.77	6,843,343.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166,375.00				562,979,152.13						639,145,527.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166,375.00				562,979,152.13						639,145,527.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6,447,120.00				1,604,436,313.50		155,269,154.11		24,442,929.82	113,874,991.73	2,354,470,509.16

项目	上期
----	----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16,820,384.86		22,277,888.62	76,597,911.32	1,637,434,09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16,820,384.86		22,277,888.62	76,597,911.32	1,637,434,09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16,787.98		2,165,041.20	-7,134,281.36	71,047,547.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016,787.98			21,650,411.99	97,667,199.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65,041.20		-28,784,693.35	-26,619,652.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5,041.20		-2,165,041.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19,652.15	-26,619,652.1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92,837,172.84		24,442,929.82	69,463,629.96	1,708,481,638.99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子、本公司或公司）是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8）09号文批准，由福建福日集团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9年5月7日在福建省工商局注册登记。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41号文批准，公司于1999年4月1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每股面值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并于同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福日电子”，股票代码“600203”。公司总股本25,640万股，其中发起人股18,640万股，社会公众股7,000万股。2006年度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4,054.41万股。2009年8月24日公司股份实现全流通。

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59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234,83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6.43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从人民币240,544,100.00元增加到人民币283,778,936.00元。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433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501,809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8.29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从人民币283,778,936.00元增加到人民币380,280,745.00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29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166,37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8.58元/股。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从人民币380,280,745.00元增加到人民币456,447,120.00元。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01389R，法人代表：卞志航，住所：福州开发区科技园区快安大道创新楼，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软件及系统集成、微电子、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照明灯具、光电材料、器件及其应用（配套）产品、移动通信终端（含手提电话等）、电力设备及其自动化系统研发、制造和销售；光电照明工程设计、施工和服务；光电照明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信息技术服务；对外贸易；光学玻璃及玻璃纤维、工程塑料、轻工产品、纺织品、服装的加工、销售；电力设备及器材、电工设备及器材、机械设备、五金、仪器仪表、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煤炭）、百货、饲料（不含添加剂）的销售；对节能项目的投资；节能技术的开发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是集科研、生产、流通、服务为一体，拥有多家参、控股公司，技、工、贸相结合的外向型经济实体。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实业）、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美通讯）、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配件）、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科技）、福建福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进出口）、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光电）、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山西福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福日）、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蓝图）、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照明）、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迈锐）、福建友好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环境）、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磊科技）、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诺通讯）、江西中诺电子工业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中诺）、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以诺）、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添）。具体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无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

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A.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

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其他金融负债。

2. 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 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按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划分
组合 2、按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式
组合 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按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70	70
3 年以上	100	100

备注：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 0-6 个月 (含 6 个月) 以内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1%，子公司中诺通讯 0-6 月 (含 6 个月) 以内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为 1%，6-12 个月 (含 12 个月) 以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为 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个别计价法及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

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五）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十八）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35	5	4.75-2.71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19-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0	5	19-9.50
管理设备	直线法	3-5	5	31.67-19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

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3)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19.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收入

1. 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4.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6.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

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迈锐光电	15%
源磊科技	15%
中诺通讯	15%
北京安添	15%
友好环境	15%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本公司生产的出口商品销售适用“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17%。

(2)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共同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ONTIM手机平台系统软件V1.0”经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朝国税通(2012)200395号税务通知书确认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2. 所得税

(1) 子公司迈锐光电于2013年9月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34420004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深国税宝龙减免备案[2014]68号)，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源磊科技于2015年11月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54420012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深国税宝龙减免备案[2016]0003号)，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友好环境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4350003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4) 子公司中诺通讯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34420023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报告期内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子公司北京安添于 2013 年 11 月 14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3110002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备案，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9,754.12	670,591.59
银行存款	411,411,078.01	345,908,949.14
其他货币资金	114,652,874.98	153,404,746.46
合计	526,633,707.11	499,984,287.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9,976,943.43	139,157,888.13
保本理财产品		5,000,000.00
存出投资款		
信用证保证金		
天猫保证金		
银行借款保证金	8,860,000.01	8,195,000.00
质押股权分红款	5,641,704.88	909,952.40
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款	174,226.66	141,905.93
合计	114,652,874.98	153,404,746.46

其他说明

受限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及质押股权分红款合计 114,478,648.32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作为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2) 期末银行存款中有诉讼冻结存款 1,895,000.00 元、用于质押的存款 6,286,676.10 元，合计 8,181,676.10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作为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除上述保证金及受限存款外，无其他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其他说明：

本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子公司迈锐光电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27,065.90	6,933,540.8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427,065.90	6,933,540.8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266,110.5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8,266,110.5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0,380,697.94	99.42	49,910,368.75	4.66	1,020,470,329.19	1,173,265,692.87	99.92	56,798,014.09	4.84	1,116,467,678.78
组合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										
组合2: 账龄组合	1,070,380,697.94	99.42	49,910,368.75	4.66	1,020,470,329.19	1,173,265,692.87	99.92	56,798,014.09	4.84	1,116,467,678.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48,545.29	0.58	6,248,545.29	100		933,449.08	0.08	933,449.08	100.00	
合计	1,076,629,243.23	/	56,158,914.04	/	1,020,470,329.19	1,174,199,141.95	/	57,731,463.17	/	1,116,467,678.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89,553,924.34	16,391,185.32	1.66%
1至2年(含2年)	56,661,679.99	11,332,335.99	20.00%
2至3年(含3年)	6,594,153.88	4,615,907.71	70.00%
3至4年(含4年)	3,996,056.51	3,996,056.51	100.00%
4至5年(含5年)	1,438,653.11	1,438,653.11	100.00%
5年以上	12,136,230.11	12,136,230.11	100.00%
合计	1,070,380,697.94	49,910,368.75	4.66%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慈溪市博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4,425.90	414,425.90	100.00%	胜诉, 收回可能性低
上虞市日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519,023.18	519,023.18	100.00%	胜诉, 收回可能性低
成都新同辉置业有限公司	1,582,480.00	1,582,480.00	100.00%	诉讼
成都中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73,188.94	373,188.94	100.00%	诉讼
深圳鑫麦特有限公司	626,132.95	626,132.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汇森有限公司	1,445,880.00	1,445,880.00	100.00%	诉讼
马来西亚 NINETOLGOY	1,287,414.32	1,287,414.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248,545.29	6,248,545.2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72,549.13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为终端 (东莞) 有限公司	454,110,186.21	42.18	4,541,101.86
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130,057,350.05	12.08	1,300,573.50
四川蓝景光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7,159,463.49	3.45	371,594.63
MHossainElectronics	32,265,588.72	3.00	322,655.89
INTEKTECHNOLOGIES (INDIA) LTD.	30,979,028.50	2.88	309,790.29
合计	684,571,616.97	63.59	6,845,716.1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460,102,364.69	88.70	361,143,264.78	85.37
1至2年 (含2年)	9,273,511.15	1.78	23,141,358.18	5.47
2至3年 (含3年)	14,244,878.76	2.75	9,674,380.51	2.29
合计	483,620,754.60	93.23	393,959,003.47	93.13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共计 58,631,735.80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11.30%，主要是公司海外事业部进出口业务及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尚未结算的货款。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051,554.82 元。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预付款项情况。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99,999,997.54	19.28
爱乐体育用品 (福建) 有限公司	51,808,646.43	9.99
大东亚 (福建) 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49,589,624.63	9.56
福清市福盛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31,822,478.55	6.13
福建省恒夏服饰织造有限公司	14,348,379.11	2.77
合计	247,569,126.26	47.73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90,458.36	15.27	14,990,458.36	100.00		14,990,458.36	19.24	14,990,458.3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965,283.35	75.35	28,574,962.70	38.63	45,390,320.65	53,721,083.43	68.94	24,218,695.41	45.08	29,502,388.02
组合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组合2：账龄组合	73,965,283.35	75.35	28,574,962.70	38.63	45,390,320.65	53,721,083.43	68.94	24,218,695.41	45.08	29,502,38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10,226.00	9.38	9,210,226.00	100.00		9,210,226.00	11.82	9,210,226.00	100.00	
合计	98,165,967.71	/	52,775,647.06	/	45,390,320.65	77,921,767.79	/	48,419,379.77	/	29,502,388.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14,990,458.36	14,990,458.36	100.00%	对方涉及多项诉讼，在银行贷款已逾期，为可疑类
合计	14,990,458.36	14,990,458.36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9,210,226.00	9,210,226.00	100.00	胜诉多年未偿还
合计	9,210,226.00	9,210,226.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账龄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1,667,978.43	1,984,122.60	4.76
1 至 2 年 (含 2 年)	4,432,922.02	886,584.40	2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7,200,423.98	5,040,296.78	7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4,487,003.98	4,487,003.98	10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83,603.74	83,603.74	100.00
5 年以上	16,093,351.20	16,093,351.20	100.00
合计	73,965,283.35	28,574,962.70	38.6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56,267.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4,310,961.83	14,273,740.63
备用金及预支工作款	1,383,616.72	1,111,058.76
员工个人借款	1,560,382.59	894,294.81
应收华兴证券国债款	9,210,226.00	9,210,226.00
预付货款转入	23,927,959.23	23,927,959.23
代垫社保款	2,657,292.34	3,258,698.92
往来款	4,174,374.31	6,161,836.62
设备使用费		2,973,325.66
废料销售款		873,038.24
代垫款及其他	20,941,154.69	15,237,588.92
合计	98,165,967.71	77,921,767.7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4,990,458.36	2-3 年	15.27	14,990,458.36
湖南省绿林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940,000.00	1 年以内	14.20	697,000.00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国债款	9,210,226.00	5年以上	9.38	9,210,226.00
福泰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6,057,562.70	5年以上	6.17	6,057,562.70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7,002,951.24	6个月以内	7.13	70,029.51
合计	/	51,201,198.30	/	52.15	31,025,276.5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9,639,103.29	6,395,527.03	323,243,576.26	270,729,877.92	18,412,478.98	252,317,398.94
在产品	47,395,610.31		47,395,610.31	73,208,960.77	158,254.21	73,050,706.56
库存商品	197,251,414.01	13,372,578.82	183,878,835.19	103,276,655.94	11,306,226.30	91,970,429.64
低值易耗品	54,580,666.07		54,580,666.07			
委托加工物资	41,190,269.29	764,521.56	40,425,747.73	23,807,598.10	764,521.56	23,043,076.54
发出商品	33,367,575.79	2,641,720.08	30,725,855.71	100,683,549.97	4,036,635.89	96,646,914.08
合计	703,424,638.76	23,174,347.49	680,250,291.27	571,706,642.70	34,678,116.94	537,028,525.7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412,478.98			12,016,951.95		6,395,527.03
在产品	158,254.21				158,254.21	
库存商品	11,306,226.30	580,000.00	1,553,170.02	66,817.50		13,372,578.8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764,521.56					764,521.56
发出商品	4,036,635.89				1,394,915.81	2,641,720.08
合计	34,678,116.94	580,000.00	1,553,170.02	12,083,769.45	1,553,170.02	23,174,347.4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57,407,458.32	112,681,864.12
增值税留抵税额	26,682,941.18	18,923,745.78
待摊费用	23,793.84	16,870.80
预缴企业所得税		592,927.98
合计	84,114,193.34	132,215,408.68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27,969,331.96		227,969,331.96	278,060,023.60		278,060,023.60
按成本计量的	55,629,567.08	35,808,378.62	19,821,188.46	55,629,567.08	35,808,378.62	19,821,188.46
合计	283,598,899.04	35,808,378.62	247,790,520.42	333,689,590.68	35,808,378.62	297,881,212.0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0,943,793.15		20,943,793.15
公允价值	227,969,331.96		227,969,331.9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07,025,538.81		207,025,538.81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系公司持有的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代码 000536）4,110,000 股及公司持有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代码 601211）9,099,524 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例(%)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821,188.46			19,821,188.46					0.89	
珲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	35,808,378.62			35,808,378.62	35,808,378.62			35,808,378.62	18.842	
合计	55,629,567.08			55,629,567.08	35,808,378.62			35,808,378.62	/	

注：本期取得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4,731,752.48 元。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5,808,378.62		35,808,378.62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35,808,378.62		35,808,378.62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员工中长期借款	297,916.75		297,916.75	379,416.71		379,416.71	
合计	297,916.75		297,916.75	379,416.71		379,416.71	/

注：员工中长期借款系子公司源磊科技提供给员工的 2 至 5 年的购车贷款。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69,921,970.86			66,645.80						69,988,616.66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6,184,689.51			-1,206,310.56						14,978,378.95	
小计	86,106,660.37			-1,139,664.76						84,966,995.61	
合计	86,106,660.37			-1,139,664.76						84,966,995.61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91,433.91			12,591,433.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591,433.91			12,591,433.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08,827.50			7,208,827.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592.32			177,592.32
(1) 计提或摊销	177,592.32			177,592.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386,419.82			7,386,419.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05,014.09			5,205,014.09
2. 期初账面价值	5,382,606.41			5,382,606.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节能项目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管理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079,965.51	261,938,415.35	350,864,930.67	14,772,282.28	62,044,586.12	967,700,179.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4,499.28	46,230,217.01		4,156,470.37	52,631,186.66
(1) 购置		119,658.12	40,998,804.72		4,156,470.37	45,274,933.21
(2) 在建工程转入		2,124,841.16	5,231,412.29			7,356,253.4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385,751.02	495,223.00	855,725.39	4,736,699.41
(1) 处置或报废			3,357,542.48	495,223.00	855,725.39	4,708,490.87
(2) 其他			28,208.54			28,208.54
4. 期末余额	278,079,965.51	264,182,914.63	393,709,396.66	14,277,059.28	65,345,331.10	1,015,594,667.1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435,744.99	29,792,041.31	115,593,952.53	8,939,454.79	32,158,079.33	200,919,27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3,736,177.43	15,744,433.14	17,170,557.70	431,860.99	4,810,521.68	41,893,550.94
(1) 计提	3,736,177.43	15,744,433.14	17,170,557.70	431,860.99	4,810,521.68	41,893,550.94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088,343.49	247,893.32	780,891.31	3,117,128.12
(1) 处置或报废			2,088,343.49	247,893.32	780,891.31	3,117,128.12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8,171,922.42	45,536,474.45	130,676,166.74	9,123,422.46	36,187,709.70	239,695,695.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047,470.28	121,723.97	138,183.34	6,307,37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539.97		120,539.97
(1) 处置或报废				120,539.97		120,539.97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6,047,470.28	1,184.00	138,183.34	6,186,837.6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9,908,043.09	218,646,440.18	256,985,759.64	5,152,452.82	29,019,438.06	769,712,133.79
2. 期初账面价值	263,644,220.52	232,146,374.04	229,223,507.86	5,711,103.52	29,748,323.45	760,473,529.39

注：尚未投入运营的固定资产

子公司蓝图节能的节能项目资产-翼钢项目 2015 年 7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但尚未投入运营，该部分资产原值 193,350,394.36 元、累计折旧 10,825,851.21 元、账面价值 182,524,543.15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8,713,815.55	4,433,246.56	1,443,556.63	2,837,012.3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2,950,100.52	3,006,920.48		39,943,180.04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耀隆节电节能项目	2,643,899.58	1,600,000.00	1,043,899.58	2,643,899.58	1,600,000.00	1,043,899.58
两融-管理信息化系统	2,969,886.87		2,969,886.87	2,222,346.07		2,222,346.07
闽东电机项目				2,124,841.16		2,124,841.16
兆元光电项目	5,664,980.24		5,664,980.24	5,664,980.24		5,664,980.24
新楼展示厅项目	214,438.56	-	214,438.56	196,463.00		196,463.00
led 显示屏	434,977.10		434,977.10	434,977.10		434,977.10
待安装调试设备	685,375.91		685,375.91	5,231,412.29		5,231,412.29
南国光伏	182,822.22		182,822.22	182,822.22		182,822.22
合计	12,796,380.48	1,600,000.00	11,196,380.48	18,701,741.66	1,600,000.00	17,101,741.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及著作权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826,076.96	11,021,217.92	164,900,518.68	92,422,000.00	325,169,81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1,252.55			2,101,252.55
(1) 购置		2,101,252.55			2,101,252.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826,076.96	13,122,470.47	164,900,518.68	92,422,000.00	327,271,066.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62,008.43	5,471,772.23	39,331,424.14	64,663,534.20	113,128,73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80,266.02	1,173,908.24	11,920,642.21	100,000.02	13,774,816.49
(1) 计提	580,266.02	1,173,908.24	11,920,642.21	100,000.02	13,774,816.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42,274.45	6,645,680.47	51,252,066.35	64,763,534.22	126,903,555.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6,420.97		26,775,132.67	27,021,553.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6,420.97		26,775,132.67	27,021,553.6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583,802.51	6,230,369.03	113,648,452.33	883,333.11	173,345,956.98
2. 期初账面价值	53,164,068.53	5,303,024.72	125,569,094.54	983,333.13	185,019,520.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5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ONTIM 云便签应用软件 V1.0		586,912.94				586,912.94
ONTIM 文件管理应用软件 V1.0		568,404.26				568,404.26
ONTIM 邮件管理应用软件 V1.0		587,783.19				587,783.19
ONTIM 图文扫描应用软件 V1.0		586,912.94				586,912.94
ONTIM 智能同步应用软件 V1.0		590,484.70				590,484.70
Luna 项目		8,281,104.34				8,281,104.34
Taichi-A 项目		582,764.64				582,764.64
合计		11,784,367.01				11,784,367.01

其他说明

注：开发支出归集项目正式立项后开发阶段的支出，于软件著作权取得时转入无形资产。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1,058,242.88					1,058,242.88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353,311.69					353,311.69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61,890.64					461,890.64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04,690,879.22					104,690,879.22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7,849.68					2,097,849.68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29,267,773.00					29,267,773.00
深圳市中诺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345,096,891.46					345,096,891.46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75,180,438.16					75,180,438.16
合计	558,207,276.73					558,207,276.7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1,058,242.88					1,058,242.88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353,311.69					353,311.69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61,890.64					461,890.64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7,849.68					2,097,849.68
合计	3,971,294.89					3,971,294.89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2014 年末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 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2012 年末孙公司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 其母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2013 年末孙公司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 其母公司福建福日实业有限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2014 年末子公司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 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1) 公司 2012 年以现金收购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 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1,058,242.88 元。

(2) 公司之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收购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90% 股权, 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353,311.69 元。

(3) 公司之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2 年以现金收购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461,890.64 元。

(4) 公司 2013 年 9 月末以现金收购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132,630,025.52 元。2014 年将原纳入商誉的专利技术评估增值按投资比例还原无形资产，相应减少商誉 27,939,146.30 元。

(5) 公司 2013 年 10 月末以现金收购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2,097,849.68 元。

(6)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以现金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29,267,773.00 元。

(7) 公司 2014 年 12 月末发行股份收购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345,096,891.46 元。

(8) 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以股权收购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75,180,438.16 元。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技术开发收益分享支出	11,760,000.00		2,940,000.00		8,820,000.0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3,740,992.56	1,324,146.90	2,453,628.73		12,611,510.73
模具费用摊销	2,883,099.03	1,085,499.04	1,407,679.89		2,560,918.18
网络推广费	3,214.25		3,214.25		
碳纤维箱体设计费	137,500.00		137,500.00		
品牌创建服务咨询费	558,720.14	33,018.87	477,461.79		114,277.22
其他	11,250.00	0.00	6,750.00		4,500.00
技术服务费		51,282.05	3,418.80		47,863.25
合计	29,094,775.98	2,493,946.86	7,429,653.46		24,159,069.38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633,032.71	8,585,853.66	46,519,619.98	7,663,750.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9,762,187.07	8,657,519.59	3,503,127.55	875,781.89
预提费用	546,697.04	136,674.26	1,935,856.48	483,964.12
政府补助	2,570,000.00	385,500.00	2,570,000.00	385,500.00
合并抵销未实现损益	4,770,921.17	985,543.72	4,750,369.14	980,405.71
合计	100,282,837.99	18,751,091.23	59,278,973.15	10,389,401.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7,025,538.81	51,756,384.70	257,116,230.45	64,279,057.61
被收购子公司的评估增值	131,207,088.86	21,275,141.08	144,175,321.22	23,243,729.0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0,153.77	3,023.07	20,153.77	3,023.07
合计	338,252,781.44	73,034,548.85	401,311,705.44	87,525,809.7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3.07	18,748,068.16	3,023.07	10,386,37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23.07	73,031,525.78	3,023.07	87,522,786.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680,127.55	173,562,908.75
可抵扣亏损	230,903,527.14	230,903,527.14
合计	407,583,654.69	404,466,435.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年	20,035,608.63	20,035,608.63	2011年亏损
2017年	26,652,669.98	26,652,669.98	2012年亏损
2018年	44,375,613.91	44,375,613.91	2013年亏损
2019年	66,712,289.88	66,712,289.88	2014年亏损
2020年	73,127,344.74	73,127,344.74	2015年亏损
合计	230,903,527.14	230,903,527.14	/

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8,411,639.53	18,388,087.52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01,162.97	460,249.61
预付购房款	800,838.00	800,838.00
预付发行费用		1,094,339.62
合计	20,213,640.50	20,743,514.75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2,170,676.75	299,486,798.58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91,886,825.13	477,377,513.04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78,470,000.00
合计	374,057,501.88	855,334,311.6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信用借款期末余额 5,000 万元为集团内互开票据并贴现的未到期金额。

2. 保证借款期末数 191,886,825.13 元，其中 141,886,825.13 元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50,000,000.00 元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质押借款期末数人民币 132,170,676.75 元，其中：

(1) 质押借款中 8,000,000 元以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的出口退税专户为质押；

(2) 质押借款中 80,000,000.00 元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应收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和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同时由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王清云、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质押借款中 44,170,676.75 元，系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其存入保证金质押账户的存款（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账户余额 8,860,000.01 元）为质押，同时以该公司机器设备（西门子贴片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抵押设备原值 19,408,075.00 元，净值 10,340,810.34 元）抵押取得的借款。此外，该借款还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公司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2,709,780.71
银行承兑汇票	331,030,549.01	263,264,106.72

合计	331,030,549.01	295,973,887.43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981,336,392.75	901,121,661.96
一至二年	28,414,051.56	23,914,221.73
二至三年	18,308,604.62	19,963,607.08
三年以上	9,720,403.39	6,862,845.31
合计	1,037,779,452.32	951,862,336.0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工程款	56,443,059.57	主要是公司海外事业部进出口业务尚未结算的货款及尚未到付款期的工程款等
合计	56,443,059.57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19,178,047.79	257,311,247.51
工程款	1,144,211.91	757,639.31
合计	320,322,259.70	258,068,886.8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	24,043,894.46	主要系公司海外事业部进出口业务及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尚未结算的预收款项
合计	24,043,894.46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856,357.63	164,883,391.42	169,192,981.88	14,546,767.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8,153.60	8,406,726.36	8,408,182.92	546,697.0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404,511.23	173,290,117.78	177,601,164.80	15,093,464.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37,716.10	146,978,948.74	151,153,716.56	14,362,948.28
二、职工福利费		9,875,486.85	9,875,486.85	
三、社会保险费	3,397.20	3,682,269.50	3,682,612.50	3,054.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97.20	3,088,728.65	3,089,071.65	3,054.20
工伤保险费		282,665.15	282,665.15	
生育保险费		310,875.70	310,875.70	
四、住房公积金	17,640.00	4,173,256.65	4,154,281.65	36,61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7,604.33	173,429.68	326,884.32	144,149.6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856,357.63	164,883,391.42	169,192,981.88	14,546,767.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70.88	8,005,605.16	8,006,976.04	
2、失业保险费	85.68	342,933.20	343,018.88	
3、企业年金缴费	546,697.04	58,188.00	58,188.00	546,697.04
合计	548,153.60	8,406,726.36	8,408,182.92	546,697.04

37、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83,198.94	13,092,003.03
消费税		
营业税	324,854.53	3,170,293.93
企业所得税	12,458,806.81	21,426,109.79
个人所得税	9,841,229.03	9,902,673.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3,353.18	1,299,236.08
印花税	111,158.40	383,967.02

防洪费		79,664.13
房产税	698,675.10	178,254.14
土地使用税	94,040.46	190,315.61
教育费附加	496,674.35	944,609.24
合计	29,951,990.80	50,667,126.87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4,281.74	249,168.33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12,610.87	3,473,332.9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376,892.61	3,722,501.3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深圳市福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8,000.00	
深圳市鑫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0,000.00	
合计	24,328,000.00	

40、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781,110.54	201,850,248.19
1年至2年（含2年）	3,913,274.70	3,392,079.89
2年至3年（含3年）	5,783,528.12	5,104,512.07
3年以上	5,452,799.74	8,784,511.18
合计	29,930,713.10	219,131,351.3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账龄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工程质保金、工程尾款等。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12,221.96	50,403,564.91
其中：保证借款	7,256,221.96	7,086,564.91
抵押借款	32,756,000.00	43,317,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804,037.36	6,250,536.00
合计	54,816,259.32	56,654,100.91

其他说明：

1. 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7,256,221.96 元,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抵押借款 32,756,000.00 元,其中:

(1) 抵押借款中 17,756,000.00 元详见本附注七、(43)长期借款-其他说明第 2 小点。

(2) 抵押借款中 15,000,000.00 元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广东以诺以位于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的土地(土地证号东府国用(2012)第特 22 号)作为抵押;以广东以诺的房产(房产证号分别为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663 号、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430 号和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695 号)作为抵押,同时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的董事王清云及其妻子张金花和本公司提供连带共同保证。长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3 年到 2017 年,合同中同时约定补充还款计划,2014 年还款 2,000 万元,2015、2016 年分别还款 3,000 万元,每年按照季度平均还款。

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804,037.36 元,其中:

(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中 8,553,501.36 元,系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广东以诺以深圳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主要为自动锡膏检测仪、模组型高速多功能贴片、锡膏印刷机、光学自动检测仪、亿立电路板分板机等)抵押取得的售后回租固定资产融资租赁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抵押设备净值 25,254,311.26 元。此外,该融资租赁款还由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和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中 6,250,536.00 元,系子公司深圳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应付融资租赁款。

43、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2,146,000.00	75,463,000.00
保证借款	6,340,833.31	9,975,685.90
信用借款		
合计	68,486,833.31	85,438,685.9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1. 保证借款期末数人民币 6,340,833.31 元,其中人民币 500 万元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源磊科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余由福建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子公司蓝图节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抵押借款期末数人民币 62,146,000.00 元由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陈泽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4,337,600 元的抵押担保,抵押物为证号为惠府国用(2013)13021750021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地产权证号惠州字第 100370940 号、第 100370937 号、第 100370938 号、第 100370944 号、第 100370945 号、第 100370939 号房产。

4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0,405,069.68	10,849,694.60
小计	30,405,069.68	10,849,694.6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4,804,037.36	6,250,536.00
合计	15,601,032.32	4,599,158.60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系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应付融资租赁款。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福日科技研发专项拨款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6,912,169.00	6,912,169.00	对外担保被诉
合计	6,912,169.00	6,912,169.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子公司蓝图节能根据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对外担保预计负债。详见附注十四、第 2 小点或有事项(1)。

4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29,700.01		261,466.62	6,868,233.39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1,089,557.87	2,947,243.68	104,356.08	3,932,445.47	
合计	8,219,257.88	2,947,243.68	365,822.70	10,800,678.8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小间距 LED 显示屏 3D 全息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屏体弧形拼接装置及 LED 屏原创项目	770,000.00				7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 LED 显示屏的全息影像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亿鑫钢铁节能补贴	97,200.00		64,800.00		32,400.00	与资产相关
交院项目节能补贴	163,333.33		11,666.64		151,666.69	与资产相关
低光衰、高光效白光片式 LED 光源器件产业化项目	3,299,166.68		184,999.98		3,114,166.70	与资产相关
360° 发光的高光效 LED 条形（灯丝状）光源的研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29,700.01		261,466.62		6,868,233.39	/

50、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0,280,745.00	76,166,375.00				76,166,375.00	456,447,12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6,166,376 股新股。

2016 年 4 月 29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 G-01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29 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166,375 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53,507,497.5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4,361,970.3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9,145,527.13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76,166,375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62,979,152.13 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51、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5,655,904.46	562,979,152.13		1,598,635,056.59
其他资本公积	32,933,033.26			32,933,033.26
合计	1,068,588,937.72	562,979,152.13		1,631,568,089.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6,166,376股新股。

2016年4月29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G-01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4月29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166,375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53,507,497.50元，扣除发行费用14,361,970.3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9,145,527.13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76,166,375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62,979,152.13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5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53、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837,172.84	-50,090,691.64		-12,522,672.91	-37,568,018.73		155,269,154.1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2,837,172.84	-50,090,691.64		-12,522,672.91	-37,568,018.73		155,269,154.11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2,837,172.84	-50,090,691.64		-12,522,672.91	-37,568,018.73		155,269,154.11

5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442,929.82			24,442,929.8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4,442,929.82			24,442,929.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5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991,701.73	-110,480,768.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991,701.73	-110,480,768.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71,742.78	23,624,049.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619,652.1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3,635,534.9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44,506.09	-113,476,370.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注：2015 年 11 月本公司同意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 100 元人民币受让保德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配件）25%的股权，受让后福日实业持有福日配件 100%的股权。福日配件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他项目为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收购成本与少数股东权益账面价值差额冲减留存收益。

5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83,511,921.51	3,050,676,568.86	3,087,469,936.78	2,932,765,395.27

其他业务	4,378,393.34	3,188,631.46	7,071,240.73	1,115,069.16
合计	3,287,890,314.85	3,053,865,200.32	3,094,541,177.51	2,933,880,464.43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237,602,414.42	218,274,382.73	381,174,452.00	308,530,972.30
通讯产品与智慧家电	1,811,039,791.23	1,614,782,418.29	839,911,442.35	771,971,487.95
贸易类	1,233,137,920.98	1,217,619,767.84	1,866,087,384.04	1,850,037,991.99
软件及技术开发业	1,731,794.88			
其他			296,658.39	2,224,943.03
合计	3,283,511,921.51	3,050,676,568.86	3,087,469,936.78	2,932,765,395.27

5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6,213.16	405,999.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8,835.84	2,713,673.63
教育费附加	1,824,396.96	2,018,767.17
资源税		
土地使用税（投资性房地产）	74,859.24	74,859.26
房产税（投资性房地产）	165,338.95	375,636.74
其他	664.96	
合计	4,500,309.11	5,588,936.24

6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及港杂费	11,389,311.19	10,458,150.40
职工薪酬	16,533,081.57	14,367,935.13
租赁费	1,437,749.89	835,784.82
差旅交通费	2,636,138.81	2,702,149.83
广告宣传费	1,659,082.86	2,754,146.38
折旧费	144,415.21	64,127.15
办公费	535,443.98	770,920.26
业务招待费	1,212,550.34	2,603,675.46
保险费	179,386.81	140,799.87
售后服务费	46,583.31	
其他	3,478,798.39	4,175,139.25
合计	39,252,542.36	38,872,828.55

6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911,108.86	40,472,890.83

无形资产摊销	3,859,644.86	604,363.41
租赁费	5,063,653.55	5,181,026.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21,933.55	900,460.54
办公费	3,183,026.88	7,039,530.54
差旅交通费	1,904,157.56	2,677,454.51
专业服务费	3,481,612.97	1,650,427.30
研发费	87,778,770.47	32,618,381.29
业务招待费	1,019,250.08	2,046,607.03
税费	3,356,444.66	2,048,345.35
折旧费	4,547,726.86	3,529,332.78
信息披露费	4,528.30	
董事费	126,000.00	297,200.00
其他	6,007,271.43	2,306,720.59
合计	141,465,130.03	101,372,740.38

6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436,159.97	29,023,258.95
利息收入	-2,003,430.35	-2,900,647.77
汇兑净收益	-3,342,887.27	-3,189,798.54
手续费及其他	3,806,599.02	2,124,118.07
合计	21,896,441.37	25,056,930.71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835,272.98	7,199,698.02
二、存货跌价损失	580,000.00	4,264,468.7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9,415,272.98	11,464,166.75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9,664.76	1,130,835.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098.65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731,752.4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9,469.37	54,215,541.87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62.38	27,478.36
合计	1,963,180.73	55,368,757.18

6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92,360.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92,360.8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655,336.55	6,359,481.01	4,732,607.84
其他	1,703,101.69	1,044,290.82	1,703,101.69
合计	12,358,438.24	8,296,132.64	6,435,709.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业发展专项 LED 补助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尾区 2013 鼓励先进制造款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监局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贴		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深圳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品牌培育项目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LED 显示屏的全息影像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费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530,681.01	与收益相关

亿鑫钢铁节能补贴	64,800.00	64,800.00	与资产相关
车辆报废补助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光效白光 LED 片式光源器件产业化项目已验收于每月摊销	184,999.98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发改委清洁生产审核项目款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提升国际化资金第四至第七批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清洁生产企业专项补贴资金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提升国际化资金	75,156.00		与收益相关
行政奖励	86,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外贸出口增长奖励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保补贴	86,292.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5,922,728.71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三代税款手续费返还	497,015.54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677.68		与收益相关
惠州 2015 年度东江产业园人才培养三等奖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文体旅游局 2015 年贷款贴息项目	1,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年品牌培育项目资助	4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 2015 年开放性研发基地项目资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交院节能补贴(按合同期摊销)	11,666.64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创新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655,336.55	6,359,481.01	/

6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53,075.23	5,585.00	1,853,075.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53,075.23	5,585.00	1,853,075.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4,900.00	
滞纳金、违约赔偿支出	94,600.31	135,858.91	94,600.31
其他	745,681.53	10,271.16	745,681.53
合计	2,693,357.07	206,615.07	2,693,357.07

6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895,081.48	16,648,711.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30,277.19	-2,242,290.71
合计	9,564,804.29	14,406,421.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123,680.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80,920.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19,747.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995.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844.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839.3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494,105.21
按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284,916.19
投资分红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1,182,938.1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28,406.67
合并产生的影响	-383,344.67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预计以后年度不可抵扣的影响	347,289.86
所得税费用	9,564,804.29

6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4。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28,348,833.93	20,105,114.71
保证金转回	85,941,328.36	82,555,711.09
政府补助	4,421,141.22	4,734,000.00
利息收入	2,003,430.35	2,900,647.77
其他	4,853,534.53	3,066,636.97
合计	125,568,268.39	113,362,110.5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225,757,818.17	95,409,740.36
付现费用	50,077,098.76	63,737,949.95
银行手续费	3,806,599.02	2,124,118.07
保证金支出增加额	58,657,301.93	110,469,804.76
其他	2,062,437.98	934,391.25
合计	340,361,255.86	272,676,004.3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远期结算收益		557,685.41
收到的银行理财资金		12,000,000.00
合计		12,557,685.4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远期结售汇投资损失		512,884.04
支付银行理财资金	1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2,512,884.0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增履约保证金		32,675,400.00
融资性售后回租收到的固定资产转让价款	23,633,679.65	
合计	23,633,679.65	32,675,4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费用	8,621,309.74	3,263,680.11
股票发行费用		9,580,188.68
返还定增履约保证金及利息	45,782,048.65	
合计	54,403,358.39	12,843,868.79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558,876.29	27,356,964.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15,272.98	11,464,16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071,143.26	25,728,438.24
无形资产摊销	13,774,816.49	13,179,682.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29,653.46	8,894,681.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3,075.23	-886,775.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436,159.97	29,023,258.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3,180.73	-55,368,75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61,689.25	1,949,184.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8,587.94	-2,241,097.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801,765.51	-34,979,77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84,857.63	-65,685,146.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2,750.57	-51,505,925.14
其他		-27,914,09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1,382.45	-120,985,195.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3,973,382.69	136,011,066.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0,039,936.34	299,900,803.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33,446.35	-163,889,737.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3,973,382.69	350,039,936.34
其中：库存现金	569,754.12	670,591.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3,229,401.91	344,227,438.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4,226.66	5,141,905.9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973,382.69	350,039,936.3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2,660,324.42	149,944,350.85

7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7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22,660,324.42	
其中：银行存款	8,181,676.10	诉讼冻结存款及质押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114,478,648.32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94,088,421.0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9,947,935.58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598,828,633.94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合计	1,045,525,314.94	/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七第 1 小点。

2. 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应收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和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向银行借款，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上述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598,828,633.94 元同时由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王清云、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受限情况

(1) 子公司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证号为惠府国用（2013）13021750021 号的土地使用权质押给银行作为长期贷款之抵押担保。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该土地使用权净值 11,958,540.30 元。同时，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在取得房产证后将该房产追加抵押，房产权证号为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100370940 号、第 100370937 号、第 100370938 号、第 100370944 号、第 100370945 号、第 100370939 号，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房产净值 147,468,219.83 元。

(2) 子公司广东以诺以证号东府国用（2012）第特 22 号的土地使用权质押给银行作为长期借款之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4 年，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该土地使用权净值 17,989,395.28 元。2014 年 7 月 16 日，广东以诺在取得房产证后将该房产追加抵押，房产证号分别为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663 号、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430 号和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695 号。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该房产净值 111,025,079.57 元。

(3) 子公司中诺通讯 2014 年 7 月为取得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以机器设备（西门子切片机）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该设备的净值 10,340,810.34 元。

(4) 子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为取得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以机器设备（自动锡膏检测仪、模组型高速多功能贴片机、锡膏印刷机、光学自动检测仪、亿立电路板分板机）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设备的合计净值为 25,254,311.26 元

74、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58,898.70	6.6312	22,936,649.31
欧元	16,607.26	7.375	122,478.54
港币	0.24	0.8547	0.21
英镑	0.23	8.9212	2.0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698,732.45	6.6312	84,207,797.7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0,222.10	6.6312	134,096.79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2,424,000.00		15,886,825.1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5、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贸易	100.00		设立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51.00	收购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租赁		100.00	设立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电子产品	51.00		设立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贸易	65.00		设立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贸易	100.00		设立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电子产品		100.00	设立+收购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节能业务	76.20		收购
山西福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临汾	临汾	节能业务		100.00	设立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节能业务		90.00	收购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69.59		收购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电子产品		100.00	设立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节能业务	51.00		收购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51.00		收购+增资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收购
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吉安	吉安	电子产品		100.00	收购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电子产品		100.00	收购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100.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福日实业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由本公司出资组建成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于 2014 年 8 月向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支付增资款 51,210,441.00 元，增资后福日实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000 万元。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优美通讯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2 日，注册资本 HK1,332.03 万元。福日实业 2012 年受让优美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美裕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1 万港币股权(占其股权比例为 51%)，并于收购后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2013 年 1 月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另一股东同比例对优美通讯增资，增资后股权比例仍为 51%。

(3) 福日配件成立于 1986 年 8 月 26 日，注册资本 5,057.40 万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议案》，同意以福日配件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净资产-523.70 万元人民币为依据，将本公司所持有的福日配件 75%的股权以 1 元人民币转让给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福日配件已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由直接持有福日配件 75%股权转变为间接持有福日配件 75%的股权。2015 年 11 月本公司同意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 100 元人民币受让保德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配件) 25%的股权，受让后福日实业持有福日配件 100%的股权。福日配件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 福日照明原名福建福日科光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4,800 万元，由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5) 福日科技成立于 2000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有其 65%的股权。

(6) 福日进出口原名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13 日，注册资本 1,264 万元，由本公司出资设立。2014 年 2 月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已于 2014 年 2 月 9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 福日光电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30 日，由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出资组建，2013 年本公司受让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持有的福日光电 73.58%股份，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26.42%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 100 元人民币受让香港 MaxBenefitHoldingsLimited 公司所持有的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光电) 26.42%股权。2014 年 1 月，本公司与香港 MaxBenefitHoldingsLimited 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香港 MaxBenefitHoldingsLimited 公司将其持有的福日光电 26.42%的股权共 436 万元人民币出资，以 100 元人民币转让给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福日光电已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并于 2014 年 8 月向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支付增资款 43,500,000.00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 万元。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11 月 17 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以闽电集综【2015】355 号文件《关于福建福日光电 100%股权内部转让方案的批复》，同意福日股份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光电有限 100%股权以 1 元转让给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15 年 11 月，本公司与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15 年 12 月收到股权转让款。福日光电已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

(8) 蓝图节能成立于2010年6月23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公司2012年受让练菲所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1,020万元股权,并与另一股东同比例增加投资。2012年末公司持有其股权为人民币1,530万元,占其实收资本的比例为51%。2013年9月公司又受让练菲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25.20%股权,至2013年末公司共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76.20%股权。

(9) 山西福日成立于2012年8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蓝图节能出资设立。

(10) 武汉蓝图成立于2000年11月6日,注册资本200万元,系蓝图节能以收购方式持有其90%的股权。

(11) 迈锐光电成立于2006年4月10日。根据2013年本公司与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以人民币19,487万元受让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公司)共计3,415万元出资额,收购后本公司对迈锐光电公司的持股比例为92.798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引入由迈锐光电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组建的深圳市福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锐明投资)对迈锐光电增资7,001.90万元,同时,本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不参与本次增资。深圳市福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认缴7,001.90万元,其中1,227万元为实收资本,多缴的5,774.9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业经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联创立信所(内)验资[2014]6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本次增资完成后,迈锐光电注册资本由3,680万元提高到4,907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额为3,415万元,持股比例从原来的92.80%降低至69.59%。子公司迈锐光电已于2014年5月23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2014]第81895200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4年7月,子公司迈锐光电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用资本公积5,093万元转增实收资本的议案,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万元,业经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联创立信所(内)验资[2014]7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公司已于2014年7月10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2014]第82102621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12) 惠州迈锐成立于2013年10月,原注册资本3,000万元,由迈锐光电出资设立。2014年7月,迈锐光电对其增资2,000万元,增资后,惠州迈锐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万元。2015年,惠州迈锐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

(13) 友好环境成立于2006年2月15日,注册资本1,021万元。根据2013年本公司与李显英等5个自然人股东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环境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万元增加至1,021万元,本公司用现金认购其中的新增注册资本520.71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911.77万元,收购后本公司对友好环境公司的持股比例为51%。

(14) 源磊科技成立于2008年11月17日。2014年10月2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公司通过受让部份股权并增资的方式,以总价11,985万元获得源磊科技51%股权,其中,以7,985万元受让萍乡源磊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源磊科技40.9487%股权(出资额为1,228.461万元);受让完成之后,再以4,000万元对源磊科技进行单方增资(出资额为615.3846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源磊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3,615.3846万元,公司合计持有其51%股权。源磊科技已于2014年10月30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6638616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15) 中诺通讯成立于1997年10月22日,注册资本15,606.0175万元。根据公司2014年8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4年8月18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于2014年12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433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96,501,809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8.29元。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王州明、张凯师、贝风雨、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以各自持有的中诺通讯共计10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80,000.00万元认购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96,501,809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中诺通讯已于2014年12月26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6761003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有中诺通讯 100% 的股份，中诺通讯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6）江西中诺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注册资本 880 万元，由中诺通讯出资组建成立。

（17）广东以诺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由中诺通讯出资组建成立。2015 年广东以诺完成吸收合并深圳创诺，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

（18）北京安添成立于 2009 年 04 月 07 日，注册资本 10,501.72 万元。2014 年 2 月 24 日，其股东深圳讯通安添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对北京安添的全部股权作价 10,501.72 万元对中诺通讯增资，增资完成后，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中诺通讯的全资子公司。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优美通讯	49.00%	-2,237,015.93		-13,230,099.42
福日照明	49.00%	-2,727,233.58		-22,426,325.82
福日科技	35.00%	384,728.74		7,907,447.47
蓝图节能	23.80%	-6,182,282.71		-17,832,926.83
迈锐光电	30.41%	-6,720,778.72		42,377,257.08
友好环境	49.00%	-2,197,225.89		-5,224,191.82
源磊科技	49.00%	3,066,941.60		106,300,424.32
合计		-16,612,866.49		97,871,584.9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优美通讯	2,971,909.21		2,971,909.21	27,411,262.10		27,411,262.10	5,642,105.47	2,030,672.70	7,672,778.17	27,546,792.42		27,546,792.42
福日配件							2,703,613.03	1,453,921.71	4,157,534.74	18,701,274.66		18,701,274.66
福日照明	17,765,183.17	4,633,985.74	22,399,168.91	68,167,180.78		68,167,180.78	21,461,382.56	5,666,494.37	27,127,876.93	67,330,105.98		67,330,105.98
福日科技	323,481,006.95	1,540,277.98	325,021,284.93	302,428,577.89		302,428,577.89	260,216,948.97	1,550,746.42	261,767,695.39	240,224,213.32	50,000.00	240,274,213.32
蓝图节能	1,147,433.52	250,617,594.60	251,765,028.12	318,040,079.69	8,253,002.31	326,293,082.00	1,121,651.03	266,922,723.14	268,044,374.17	304,708,595.38	11,887,854.90	316,596,450.28
迈锐光电	241,540,918.30	263,924,218.12	505,465,136.42	296,525,180.52	69,586,923.75	366,112,104.27	288,905,385.45	270,306,082.56	559,211,468.01	234,411,146.04	83,346,735.00	317,757,881.04
友好环境	11,092,435.25	8,094,473.78	19,186,909.03	29,617,627.68	230,897.31	29,848,524.99	13,731,157.25	9,009,149.36	22,740,306.61	28,606,172.41	311,615.70	28,917,788.11
源磊科技	285,353,826.61	167,269,337.93	452,623,164.54	216,242,481.13	19,441,041.95	235,683,523.08	238,116,856.65	165,138,744.29	403,255,600.94	172,163,302.50	20,411,721.46	192,575,023.9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优美通讯		-4,565,338.64	-4,565,338.64	-4.77	1,364,778.17	-1,757,118.59	-1,757,118.59	-29,144.05
福日配件					3,353,652.57	575,634.86	575,634.86	928,843.58
福日照明	3,706,989.96	-5,565,782.82	-5,565,782.82	-55,597.57	2,895,101.14	-4,451,520.16	-4,451,520.16	-857,074.50
福日科技	508,865,090.29	1,099,224.97	1,099,224.97	15,838,884.38	430,155,215.02	701,997.78	701,997.78	10,039,748.80
福日激光						-190.98	-190.98	8,809.02
蓝图节能		-25,975,977.77	-25,975,977.77	3,887,564.53		-7,037,549.11	-7,037,549.11	6,509,802.23
迈锐光电	66,678,381.43	-22,100,554.82	-22,100,554.82	-3,285,529.29	222,233,376.39	16,296,447.46	16,296,447.46	2,301,269.04
友好环境	1,583,249.26	-4,484,134.46	-4,484,134.46	-2,549,471.08	11,067,114.46	-500,028.59	-500,028.59	2,650,720.44
源磊科技	159,689,568.63	6,259,064.48	6,259,064.48	561,758.03	144,165,929.43	6,853,054.86	6,853,054.86	1,577,737.9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电子产品	30%		权益法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节能服务	2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顺微	两岸照明	福顺微	两岸照明
流动资产	175,200,456.53	31,076,692.41	166,479,304.12	34,428,699.61
非流动资产	110,633,833.79	48,487,088.03	110,593,700.56	48,934,888.28
资产合计	285,834,290.32	79,563,780.44	277,073,004.68	83,363,587.89
流动负债	52,538,901.45	9,183,085.95	43,999,768.48	6,821,340.60
非流动负债		630,000.00		760,000.00
负债合计	52,538,901.45	9,813,085.95	43,999,768.48	7,581,340.6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3,295,388.87	69,750,694.49	233,073,236.20	75,782,247.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9,988,616.66	13,950,138.90	69,921,970.86	15,156,449.46
调整事项				
--商誉		1,028,240.05		1,028,240.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988,616.66	14,978,378.95	69,921,970.86	16,184,689.5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678,484.00	7,586,099.86	102,603,607.75	9,903,794.78
净利润	222,152.67	-6,031,552.80	6,057,162.89	-3,431,566.3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2,152.67	-6,031,552.80	6,057,162.89	-3,431,566.3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无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			100,000.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			1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100,000.00			100,000.00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7,969,331.96			227,969,331.9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27,969,331.96			227,969,331.96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28,069,331.96			228,069,331.9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为华映科技（股票代码 000536）、国泰君安（股票代码 601211）于 2016 年 06 月 30 日在中国股票交易市场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19,821,188.46 元、珲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股权 35,808,378.62 元以成本计量，其中珲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除上述之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摊余成本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	投资及电子产品	10,096.30	20.65	20.6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国有法人，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20.65%。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9.57%，系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第 1 小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第 3 小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合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和格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州信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2,51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灯具		2,029.05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LED 应用产品	38,850.42	82,087.17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 LED 应用产品		9,769.23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788,773.66	627,259.6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福州信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39,690.00
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1,734,285.72	577,92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60.00	2015/7/23	2016/1/23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	2015/1/28	2016/1/1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	2015/10/27	2016/1/27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420.00	2015/7/2	2016/1/2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500.00	2015/7/30	2016/1/30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020.00	2015/7/30	2016/1/30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050.00	2015/7/31	2016/1/31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000.00	2015/2/13	2016/2/14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2,500.00	2015/3/5	2016/2/25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2,700.00	2015/3/5	2016/3/4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	2015/4/24	2016/4/22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	2016/1/27	2016/4/27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000.00	2015/9/15	2016/5/3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500.00	2015/11/25	2016/5/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500.00	2015/8/28	2016/5/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500.00	2015/9/10	2016/5/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2,000.00	2016/4/14	2016/5/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	2015/6/3	2016/5/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2,000.00	2015/12/23	2016/5/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2,000.00	2016/2/19	2016/5/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2,000.00	2015/12/28	2016/5/10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	2016/1/19	2016/5/10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500.00	2016/2/18	2016/5/16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500.00	2016/2/19	2016/5/16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500.00	2016/2/22	2016/5/16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500.00	2016/2/23	2016/5/16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600.00	2016/2/25	2016/5/16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400.00	2016/3/3	2016/5/16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	2016/1/28	2016/5/18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4,000.00	2016/3/29	2016/5/19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	2016/4/29	2016/5/27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000.00	2015/5/29	2016/5/27	是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3,000.00	2012/8/24	2017/8/24	否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表格中最后一行为信息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蓝图节能提供的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15/7/28	2016/1/6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11,611.1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15/7/29	2016/1/6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11,611.1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15/7/29	2016/1/7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27,866.67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15/7/30	2016/1/7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6,966.67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15/12/23	2016/5/6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525,0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15/12/24	2016/5/6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1,050,0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15/12/25	2016/5/6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1,050,0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16/1/6	2016/5/6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504,166.66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2016/1/7	2016/5/6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625,000.00
拆出				

本公司上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为 5,980,222.22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和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东电机）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合同》，合同投资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本公司使用闽东电机办公楼、厂房屋面，建设总装机容量 500KWp 分布式光伏电站进行光伏发电专项供电服务，服务方式为 EMC 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分享型。目前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 月通过电业局并网验收，开始发电。本项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进行对外披露。2016 年 4 月 26 日，该项目建成投入使用，结转固定资产金额 2,124,841.16 元。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和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合同》，合同投资额为人民币 1435 万元，本公司使用兆元光电厂房及车棚屋面，建设总装机容量 1180KWp 分布式光伏电站进行光伏发电专项供电服务，服务方式为 EMC 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分享型。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于 2016 年 3 月向当地电业局递交

并网验收申请，正等待电业局验收通过。本项目于2015年4月28日在《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进行对外披露。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在建工程-兆元光电项目余额5,664,980.24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31,980.13	93,902.54	104,894.53	63,486.52
应收账款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9,091.00	454.55
应收账款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4,687.80	3,281.46	4,687.80	3,281.46
应收账款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4,331.00	10,031.70	14,331.00	10,031.70
应收账款	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201.10	7,440.22	37,201.00	7,440.22
其他应收款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90,000.10	63,000.07	120,000.10	84,000.07
其他应收款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10,383.38	10,519.17	202,694.68	10,134.73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29,808.00	46,490.40		
预付款项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		2,51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3,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36,201.54	160,350,916.99

7、关联方承诺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关于《TRT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项下的节能技术服务诉讼

2010年8月,子公司蓝图节能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金钢铁”)签订《TRT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双方采用节能量分享模式,由蓝图节能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在三金钢铁厂区内投资2,350万元,设计、建造、运营一座回收并利用三金钢铁高炉炉顶压力能和热能、装机功率为2,500KW的发电站(TRT电站),效益分享期10年。2012年9月,TRT电站建成并投产发电,三金钢铁并未按照合同约定结算和支付节能技术服务费。2014年11月,蓝图节能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与三金钢铁签订的《TRT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并要求被告支付节能服务费9,931,561.64元,暂计至2014年10月31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1,016,163.30元,可得利益损失25,045,500.00元。2015年1月9日,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应子公司蓝图节能申请,冻结三金钢铁的数宗土地使用权。

2015年6月24日,蓝图节能委托的“三金案件”代理律师收到福州中院邮寄的案件资料,得知三金钢铁已经向福州中院提起反诉,三金钢铁在反诉中诉称:按合同约定,TRT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即应在2011年8月21日到期,而事实上TRT项目建成验收合格是在2012年9月后,与约定工期相比延期一年有余,故起诉要求判令蓝图节能向其支付工程违约金4,410,000元。

2016年5月,子公司蓝图节能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榕民初字第202号,具体判决如下:(1)解除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和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21日签订的《TRT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2)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所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9,931,561.64元;(3)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自2012年11月10日至2014年10月31日止逾期付款违约金1,016,163.3元;(4)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赔偿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可得利益损失25,045,500元;(5)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电费计4,080元;(6)驳回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反诉请求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工程延期违约金4,410,000元的诉讼请求;(7)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8)本案案件受理费人民币221,766元、反诉案件受理费人民币42,080元及财产保全费用5,000元均由被告(反诉原告)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

三金钢铁不服一审判决,已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具体请求如下:(1)请求撤销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第四项判决,依法改判驳回被上诉人(蓝图节能)诉上诉人(三金钢铁)赔偿可得利益损失25,045,500元的诉讼请求。(2)判令被上诉人(蓝图节能)承担以上案件一审、二审的诉讼费。

子公司蓝图节能不服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也提起上诉,具体请求如下:(1)请求一审判决第三项“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蓝图节能自2012年11月10日至2014年10月31日止逾期付款违约金1,016,163.3元”,改判为“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以9,931,561.64元为基数自2012年11月10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按日万分之五支付给蓝图节能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2014年10月31日止为1,016,163.3元”。(2)上诉费用由被上诉人(三金钢铁)承担。

截至目前,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经通知蓝图节能开庭时间定于2016年8月30日上午。

(2) 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关于《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合同项下的节能技术服务诉讼

2010年8月,子公司蓝图节能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签订《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双方采用节能量分享模式,由蓝图节能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在三金钢铁厂区内投资4,380万元,设计、建造、运营一座回收并利用三金钢铁高炉生产过程中的排空煤气余热、装机功率为5,500KW的发电站(余热发电站),效益分享期10年。2013年9月,余热发电站建成并

投产发电，三金钢铁并未按照合同约定结算和支付节能技术服务费。2014 年 11 月，蓝图节能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与三金钢铁签订的《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并要求被告支付节能服务费 7,072,438.40 元，暂计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395,109.20 元，可得利益损失 46,816,874.00 元。2015 年 1 月 19 日，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

2015 年 6 月 24 日，蓝图节能委托的“三金案件”代理律师收到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邮寄的案件资料，得知三金公司已经向福州中院提起反诉，三金公司在反诉中诉称：按合同约定，余热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即应在 2011 年 8 月 21 日到期，而事实上余热项目建成验收合格是在 2013 年 9 月后，与约定工期相比延期二年有余，故起诉要求判令蓝图节能向其支付工程违约金 13,445,000 元。

2016 年 5 月，子公司蓝图节能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榕民初字第 203 号，具体判决如下：（1）解除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和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1 日签订的《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2）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所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7,072,438.4 元；（3）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 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逾期付款违约金 395,109 元；（4）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赔偿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可得利益损失 46,816,874 元；（5）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水费、电费共计 14,472 元；（6）驳回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反诉请求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工程延期违约金 13,445,000 元的诉讼请求；（7）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8）本案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313,222 元、反诉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102,470 元及财产保全费用 5,000 元均由被告（反诉原告）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

三金钢铁因不服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1）请求撤销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第四项、第六项判决，依法改判驳回被上诉人（蓝图节能）诉上诉人（三金钢铁）赔偿可得利益损失 46,816,874 元的诉讼请求，支持上诉人（三金钢铁）的反诉请求。（2）判令被上诉人（蓝图节能）承担以上案件一审、二审的诉讼费。

子公司蓝图节能不服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也提起上诉，请求：（1）请求将一审判决第三项“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蓝图节能自 2013 年 10 月 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逾期付款违约金 395,109 元”，改判为“三金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以 7,072,438.4 元为基数自 2013 年 10 月 8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按日万分之五支付给蓝图节能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为 395,109 元”。（2）上诉费用由被上诉人（三金钢铁）承担。

截至目前，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经通知蓝图节能开庭时间定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上午。

（3）与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代购国库券债权纠纷案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0）榕经初字第 332 号民事判决书及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1）榕执申字第 197 号、197-3 号民事裁定书，继续对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尚欠本公司的代购国库券债权 2,579.84 万元人民币进行追讨。此前，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将被执行人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39,756 股的股权和在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94,753 股的股权及其未取走的分红折抵给本公司，有关折抵手续已办理完成。2007 年底，公司申请将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拥有的债权共计 1,636.36 平方米的房产进行拍卖，于 2008 年 3 月收回欠款 7,805,974.00 元。目前正在继续查找可执行财产，剩余欠款正在继续追讨过程中。

公司已对上述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4）与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购销合同纠纷案

2012 年 3 月份，福日实业分别与上海浪港物资有限公司（下称“浪港公司”）及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下称“浙江五矿”）签订购销合同，由福日实业向浪港公司购买钢材，然后销售给浙江五矿。2012 年 3 月 26 日浙江五矿向福日实业出具收货确认函，双方之间的购销合同履行

行完毕。2015年3月份浙江五矿突然以货物不存在，无法提取货物为理由起诉了福日实业，福日电子也被一并起诉。浙江五矿要求法院判令解除其与福日实业签订的《购销合同》，福日实业退还货款人民币14,904,598.80元，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682,827元，并要求福日电子与福日实业承担连带责任。一审已判决，判决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福日实业承担8,895,310.34元人民币的责任，福日实业已提起上诉，二审已开庭审理，截至目前尚未判决。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4年9月4日，余盛向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股东练涛偿还借款100万元及利息54万元，合计154万元，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6年8月1日，蓝图节能代理律师收到仓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决练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余盛借款本金100万元及利息（按月利率1.92%计算自2012年5月3日起至欠款实际还清之日止），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子公司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提出上诉。

2014年9月9日，管牡丹向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偿还借款本金300万元并支付利息162万元，合计462万元。该案尚在审理过程中。2016年8月1日，子公司蓝图节能代理律师收到仓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决练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余盛借款本金300万元及利息（按月利率1.92%计算自2012年5月3日起至欠款实际还清之日止），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子公司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提出上诉。

2014年12月12日，许钢、林志强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股东练涛向许钢偿还借款180万元及利息100万元，要求练涛向林志强偿还借款200万元及利息110万元，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现一审法院已判决许钢、林志强胜诉，子公司蓝图节能已按一审判决计提或有负债6,912,169.00元。子公司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目前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以上3个案件，原告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分别在诉讼中，诉称：2012年4月12日，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与练生茂、练菲、练涛、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蓝图节能签订《借款协议书》，约定：练涛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人民币78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2012年4月12日至2013年4月12日），其中600万元汇入练涛指定的账户（建行5522451820139338），180万元以现金支付给练涛，借款使用费为每个月15万元，按月支付，直至借款本金全部还清为止，剩余借款本金600万元在2013年4月12日由练涛一次性还清。子公司蓝图节能与练生茂、练菲、练涛、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本金及使用费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从借款本金及使用费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借款本金及使用费全部偿还完毕之日止。具体诉称的借款情况如下：

出借人	借款人	保证人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余盛	练涛	蓝图节能、练生茂、练菲、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日	100.00万元
管牡丹			2012年4月27日、2012年4月28日、2012年5月3日	300.00万元
许钢			2012年4月16日	180.00万元
林志强			2012年4月16日	200.00万元
合计				780.00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7月29日本公司制定《企业年金方案》，并于2013年8月29日取得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复函》（闽企年函[2013]27号）。根据《企业年金方案》的规定，企业年金缴费以企业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为基数，企业缴费按不超过本企业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5%提取，并从经营成本列支，个人缴费按不超过上一年度本人工资总额的1%提取，由企业在职职工的工资中代为扣除。2014年2月11日，本公司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平安养颐人生企业年金集合计划受托管理合同》。按该合同的约定，年金基金财产由企业和受益人缴费、企业年金基金财产投资运作收益及受托财产托管财产所产生的银行利息组成；委托人首年受托财产预计为72.52万元，并按年度进行年金缴费；年金缴费资金选择省心收益投资组合；本集合计划的加入期限为三年，期限截止日为2017年2月11日，加入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委托人没有书面提出退出的，加入期限自动延长相同期限。2015年度、2014年度本公司分别确认42.64万元、38.16万元的年金费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6,166,376股新股。

2016年4月29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G-01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4月29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166,375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53,507,497.50元，扣除发行费用14,361,970.3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9,145,527.13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76,166,375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62,979,152.13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5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2. 收购迈锐光电

2013年9月2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2013年9月末，公司受让陈泽波等相关方所持有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3,415万元出资额（即92.7989%股权）事项的股权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如本次交易在2013年度实施完毕，交易完成以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购买迈锐光电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为准，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迈锐光电应达到以下业绩目标：（1）2013年、2014年、2015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3,500万元人民币和3,900万元人民币。（2）2013年、2014年、2015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合计数不低于12,000万元人民币。

如迈锐光电在2013年度和2014年度的实际盈利数低于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的业绩，则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在相关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后30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相关年度经审计的实际盈利数与当年度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差额由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至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迈锐光电在三年期内合计实际盈利数低于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的三年期合计业绩，则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在迈锐光电2015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后30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三年期合计实际盈利数与三年期合计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扣除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履行2013年度、2014年度业绩补偿义务的金额）。差额由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至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甲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第三条履行对迈锐光电的资金支持，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无权要求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现金补偿。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任一主体均对前述业绩补偿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迈锐光电2014、2015年度审计报告，迈锐光电2013年、2014年、2015年三个年度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为3,388.00万元、3,637.31万元、2,650.54万元，合计数为9,675.85万元人民币，未能达成承诺业绩，差额为-2,324.15万元。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已收到陈泽波等相关方的业绩补偿款2,324.15万元，利息8.49万元。

3. 收购源磊科技

2014年10月2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本公司与冯云龙、颜磊、颜海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增资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公司通过受让部份股权并增资的方式，以总价11,985万元获得源磊科技51%股权，其中，以7,985万元受让萍乡源磊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源磊科技40.9487%股权（出资额为1,228.461万元）；受让完成之后，再以4,000万元对源磊科技进行单方增资（出资额为615.3846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源磊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3,615.3846万元，公司合计持有其51%股权。源磊科技已于2014年10月30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6638616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冯云龙、颜磊、颜海红保证源磊科技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不低于 2,900 万元、3,400 万元和 4,0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10,300 万元。

在完成股权变更及增资手续后，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将所持有的源磊科技股权质押给福日电子，用于业绩承诺及或有损失的履约保证。

若源磊科技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任何一个年度实际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未达到承诺数，则福日电子有权要求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在相关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天内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对福日电子进行补偿，补偿时福日电子以一元人民币受让股权，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同比例转让股权。

源磊科技按超额累进制的方法，对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兑现超额奖金。承诺期内业绩承诺超额完成 10% 以内，按超额部分的 10% 兑现超额奖金；业绩承诺超额完成 10%–30%，按超额部分的 40% 兑现超额奖金；业绩承诺超额完成 30% 以上，按超额部分的 60% 兑现超额奖金。兑现超额奖金时，超额奖金计入奖金提取当年的公司成本费用。

4. 收购中诺通讯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433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 8.29 元。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王州明、张凯师、贝风雨、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以各自持有的中诺通讯共计 10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80,000.00 万元认购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中诺通讯已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 6761003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有中诺通讯 100% 的股份，中诺通讯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合同》及《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合同之补充合同》的约定，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共同承诺：在下述业绩承诺期间，中诺通讯的业绩应达到以下指标：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 8,000 万元人民币、10,000 万元人民币和 12,000 万元人民币。

若中诺通讯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任何一个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的净利润数，则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应在需补偿当年年报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按本次认购福日电子股权的比例以本次认购的福日电子股权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信息集团作为第二顺序补偿责任人以其本次认购的福日电子股份补足；股份均不足补偿时由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作为第三顺序补偿责任人按本次认购福日电子股权的比例以现金进行补偿。每年应补偿的股份数=（中诺通讯当年承诺净利润数-中诺通讯当年实际净利润数）/中诺通讯在利润补偿期限内各年的净利润承诺数的总和*福日电子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数量。

8、其他

无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96,994.14	100.00	914,819.03	5.29	16,382,175.11	15,484,207.88	100.00	851,004.54	5.50	14,633,203.34
组合 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	9,458,381.08	54.68			9,458,381.08	9,458,381.08	61.08			9,458,381.08
组合 2: 账龄组合	7,838,613.06	45.32	914,819.03	11.67	6,923,794.03	6,025,826.80	38.92	851,004.54	14.12	5,174,822.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296,994.14	/	914,819.03	/	16,382,175.11	15,484,207.88	/	851,004.54	/	14,633,203.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698,180.36	284,909.02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1,756,585.21	351,317.04	2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50,848.39	245,593.87	70
3 至 4 年 (含 4 年)	32,999.10	32,999.10	1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838,613.06	914,819.03	11.67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814.4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9,458,381.08	54.68	
福建锐华有限公司	3,199,125.00	18.50	159,956.25
安盛(福建)贸易有限公司	796,513.00	4.60	155,094.75
福建正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连江分公司	510,000.00	2.95	25,5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908.18	2.72	29,167.14
合计	14,434,927.26	83.45	369,718.1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5,707,007.66	97.88	9,382,375.19	32.63	456,324,632.47	414,257,194.46	97.62	8,821,442.09	2.13	405,435,752.37
组合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	436,950,034.23	91.84			436,950,034.23	398,947,221.48	94.01			398,947,221.48
组合2: 账龄组合	28,756,973.43	6.04	9,382,375.19	32.63	19,374,598.24	15,309,972.98	3.61	8,821,442.09	57.62	6,488,530.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02,745.45	2.12	10,102,745.45	100.00		10,102,745.45	2.38	10,102,745.45	100.00	
合计	475,809,753.11		19,485,120.64		456,324,632.47	424,359,939.91		18,924,187.54		405,435,752.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676,687.43	983,834.37	5
1至2年(含2年)	805,310.47	161,062.09	20
2至3年(含3年)	124,989.32	87,492.52	70
3至4年(含4年)	11,000.00	11,000.00	100
4至5年(含5年)	72,298.30	72,298.30	100

5 年以上	8,066,687.91	8,066,687.91	100
合计	28,756,973.43	9,382,375.19	32.6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9,210,226.00	9,210,226.00	100%	胜诉，多年未收回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892,519.45	892,519.45	100%	对方涉及多项诉讼，在银行贷款已逾期，为可疑类
合计	10,102,745.45	10,102,745.4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0,933.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36,974,126.32	400,903,419.07
应收华兴证券国债款	9,210,226.00	9,210,226.00
预付货款转入	1,192,519.45	1,192,519.45
押金、保证金	15,824,602.06	4,902,980.37
代垫社保款	1,881,502.08	1,478,656.30
备用金及预支工作款	95,000.00	60,000.00
代垫款及其他	10,541,777.10	6,492,138.62
设备租赁款	90,000.10	120,000.10
合计	475,809,753.11	424,359,939.9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9,466,862.42	3 年以内	54.53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132,343.30	4 年以内	13.06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388,666.68	1 年以内	9.96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812,610.00	3 年以内	4.58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829,775.00	1 年以内	3.33	
合计	/	406,630,257.40	/	85.4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50,424,391.37	8,559,740.59	1,341,864,650.78	1,350,424,391.37	8,559,740.59	1,341,864,650.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4,966,995.61		84,966,995.61	86,106,660.37		86,106,660.37
合计	1,435,391,386.98	8,559,740.59	1,426,831,646.39	1,436,531,051.74	8,559,740.59	1,427,971,311.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日实业	167,393,926.65			167,393,926.65		
福日科技	7,202,127.52			7,202,127.52		
福日照明	24,480,000.00			24,480,000.00		
福日进出口	8,559,740.59			8,559,740.59		8,559,740.59
蓝图节能	18,950,900.00			18,950,900.00		
迈锐光电	194,870,000.00			194,870,000.00		
友好环境	9,117,700.00			9,117,700.00		

源磊科技	119,850,000.00			119,850,000.00		
中诺通讯	799,999,996.61			799,999,996.61		
合计	1,350,424,391.37			1,350,424,391.37		8,559,740.5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69,921,970.86			66,645.80					69,988,616.66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6,184,689.51			-1,206,310.56					14,978,378.95	
小计	86,106,660.37			-1,139,664.76					84,966,995.61	
合计	86,106,660.37			-1,139,664.76					84,966,995.6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947,855.02	40,888,659.34	241,332,709.72	239,879,911.55
其他业务	1,002,245.61	1,525,237.47	2,224,250.00	137,962.68
合计	42,950,100.63	42,413,896.81	243,556,959.72	240,017,874.23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9,016,156.98	8,006,264.62	5,534,612.82	4,488,484.83
贸易类	32,931,698.04	32,882,394.72	235,798,096.90	235,391,426.72
合计	41,947,855.02	40,888,659.34	241,332,709.72	239,879,911.5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672,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9,664.76	1,130,835.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31,752.4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9,469.37	54,215,541.87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57,634,618.35	55,346,377.47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3,075.23	886,775.8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32,607.84	6,359,48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215,541.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2,819.85	843,260.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87,224.79	-15,077,737.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30,055.80	-188,283.42
合计	1,525,071.87	47,039,038.6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	0.0892	0.0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	0.0854	0.085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司原稿

董事长：卞志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8 月 24 日